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二零一五年八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富国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长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梅霞(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或锦富新材	指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余兆腾	指	新余市兆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锦富	指	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莞锦富	指	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厦门力富	指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无锡正先	指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喜博	指	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威海锦富	指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苏州久富	指	苏州久富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挚富	指	上海挚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赫欧	指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吴江泰美	指	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青岛锦富	指	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恩披特	指	广州恩披特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锦富	指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苏州新硕特	指	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滁州锦富	指	滁州锦富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昆山乐凯	指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参股公司。
ALL IN	指	ALL IN (ASIA)HOLDING CO, LIMITED,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帝艾斯	指	帝艾斯光电(苏州)有限公司，现名：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奥英光电	指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蓝思科技	指	苏州蓝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迈致科技	指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云白	指	苏州云白环境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苏州格瑞丰	指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参股公司。
神州图骥	指	神州图骥地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四维航空	指	四维航空遥感有限公司。
捷径全景全息地图综合应用	指	基于地名数据库和城市三维全景数据库而开发成的面向消费电子产品(移动终端)的融合导航、游戏、信息推送及移动支付功能的综合性软件产品。
苏州中院	指	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园区法院	指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智政实业	指	苏州市智政实业有限公司。
韩国 DS	指	帝艾斯光电(韩国)有限公司。
苏州艾沃	指	苏州艾沃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佑克	指	苏州佑克骨传导科技有限公司。
DSA	指	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三星	指	韩国三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LGD	指	LG 显示有限公司。
苹果或 APPLE	指	美国苹果股份有限公司或 Apple Inc. 。
康佳	指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创维	指	创维液晶器件(深圳)有限公司。
海尔	指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背光模组	指	为液晶显示器面板的关键零组件之一。其功能在于供应充足的亮度与分布均匀的光源，使其能正常显示影像。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指	按产品特性归类，分为光学膜片、胶黏类制品、绝缘类制品，是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的主要配套部件。
PC	指	personal computer，面向个人使用的计算机。键盘、鼠标、主机、显示器为最基本的组成部分。
液晶电视	指	简称 LCD (Liquid Crystal Display) TV。
移动终端	指	可以在移动中使用的计算机设备，广义的讲包括手机、笔记本、平板电脑、POS 机甚至包括车载电脑。但是大部分情况下是指手机或者具有多种应用功能的智能手机以及平板电脑。
CNC (数控机床)	指	计算机数字控制机床(Computer numerical control)的简称，是一种由程序控制的自动化机床。
石墨烯	指	是一种由碳原子构成的单层片状结构的新材料，是一种透明、良好的导体，适合用来制造透明触控屏幕、光板、太阳能电池。
FCT	指	Functional Circuit Test，功能测试。
MDA	指	Manufacturing Defects Analyzers，生产故障分析器。
ICT	指	In Circuit Test，在线测试。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印刷电路板，供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
GfK	指	是全球五大市场研究公司之一，内容涉及耐用消费品调查、消费者调查、媒体调查、医疗市场调查和专项研究等方面。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全球著名的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市场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WitsView	指	著名液晶显示器市场研究公司。
DisplaySearch	指	一家专业着眼于现实领域（尤其在平板 Flat Panel Display 领域）的产业研究咨询公司。
Gartner	指	是一家信息技术研究和分析的公司。
TrendForce	指	是一家提供市场深入分析和咨询服务的行业研究机构与全球市场

		情报供应商。
--	--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锦富新材	股票代码	300128
公司的中文名称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锦富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uzhou Jinfu New Mate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FN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富国平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江浦路 3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006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华池街时代广场 24 幢苏州国际金融中心 11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02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jin-fu.cn		
电子信箱	jinfu@jin-fu.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葛卫东	陈艳
联系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华池街时代广场 24 幢苏州国际金融中心 11 楼	苏州工业园区华池街时代广场 24 幢苏州国际金融中心 11 楼
电话	0512-62820000	0512-62820000
传真	0512-62820200	0512-62820200
电子信箱	jinfu@jin-fu.cn	jinfu@jin-fu.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469,384,160.97	1,268,004,902.97	1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6,247,356.39	73,872,484.76	-10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643,060.92	73,750,662.79	-11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271,871.38	225,604,977.66	-90.5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25	0.5522	-92.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7	0.1807	-107.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7	0.1807	-107.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5%	5.31%	-5.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4%	5.30%	-5.6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846,207,954.15	3,901,640,609.55	-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490,021,159.00	2,407,603,251.62	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9787	4.9551	0.48%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500,130,080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 是 √ 否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243.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66,369.4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2,033.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7,369.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95,738.63	系子公司一次性摊销的装修费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0,494.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19,852.25	
合计	2,395,704.5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风险提示

鉴于公司所处电子元器件制造行业具有明显的行业周期，终端产品领域行业集中度高，市场竞争激烈，故未来公司将面临行业及经济周期波动、客户集中、毛利率下滑及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其次，近年来公司加大了对上游原材料、专用装备制造、移动终端相关内容等领域的拓展力度。这些新业务的发展也将面临技术先进性及市场开拓的风险。

再次，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实施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迈致科技75%的股权，后续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收购迈致科技10%股权。因此，公司完成收购后将面临对新公司的业务整合、管理改善不及预期、业绩未及盈利预测、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及商誉减值等风险。

有关公司经营风险及应对措施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之“二”相关具体陈述。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5 年上半年, 西方主要经济体经济整体维持温和复苏态势, 但仍然面临较多的不确定性, 而全球主要新兴经济体即将面临较大的外部风险以及内部经济结构性弱点。就全球消费电子行业而言, 进入到 2015 年, 随着移动通信产业的迅速发展, 消费者对智能产品的消费习惯将发生变化, 消费电子市场将呈现出产业间融合互动的趋势, 并进入市场结构调整, 但细分品种发展并不均衡。其中, 全球电视市场出货量企稳, 市场研究机构 DisplaySearch 预计, 2015 年全球超高清(UHD)电视市场需求将超过 3000 万台, 另外伴随消费者接受度逐渐提高, 智能电视的市场需求也将增加; 全球 PC 市场销量大幅下跌, 出货量未见明显提升; 全球移动终端市场受新兴市场及平板电脑市场增长放缓的影响, 未能保持过往较高增速, 增速呈现减缓趋势。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46,938.42 万元, 比去年同期增长 15.88%; 营业利润 -829.41 万元, 比去年同期下降 109.31%; 利润总额 -403.44 万元, 比去年同期下降 10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4.74 万元, 比去年同期下降 108.46%, 上述业绩指标下降的主要原因系: 受全球电子消费市场增速明显放缓及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的影响, 公司传统主营业务销售收入和毛利率下降的局面未得到明显改善。

(1) 顺应内地消费电子产业升级趋势, 加大对专用装备投资力度, 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内, 面临全球消费电子精密及智能制造给相关装备领域带来的巨大发展机遇, 公司继续推进模切装备设计、制造水平, 市场拓展及产能提升工作, 推进迈致科技智能检测治具技术研发及市场拓展工作, 并依托迈致科技已经建立的技术及品牌优势, 拓展汽车电子及工业设备电子等领域业务, 培育新利润增长点; 其次, 公司在积极增强传统模切装备制造竞争力的同时, 着力发展消费电子产品部件加工用 CNC 装备业务。

(2) 积极调整产品结构, 稳步推进新材料、新工艺研发工作, 提升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 不断加大对新工艺、新材料的研发投入力度, 并取得阶段性成果。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参股公司苏州格瑞丰高质量薄层石墨烯(Few layer graphene)粉体产品研制取得阶段性成果, 相关高性能石墨烯粉体制备中试线已经完成, 正在进行试产, 市场推广工作也已有序开展; 纳米压印蓝宝石衬底图案化的产业化研发项目已处于样品试制、验证阶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255 项专利，其中原始取得的实用新型专利 224 项，原始取得的发明专利 31 项；公司原始取得的软件著作权 1 项。其中，迈致科技原始取得的实用新型专利 181 项，原始取得的发明专利 29 项。

(3)加快新材料、新工艺研发进程，推进“硬件+内容”战略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在高品质薄层石墨烯粉体、浆料中试线建设和试产的基础上，继续推进高品质薄层石墨烯粉体、浆料在相关应用领域的应用研发工作；围绕“捷径全景全息地图综合应用”项目发展目标，加大对基于移动端的互联网应用领域的投资力度，进一步拓展公司的发展空间。

(4)精耕细作，调整布局，应对传统主业市场低迷及竞争加剧的不利局面

报告期内，公司传统光学薄膜器件加工业务由于受终端市场整体低迷及行业内竞争加剧的影响，产品加工毛利率持续下滑。鉴于此，公司加快建立适应客户产能调整的市场布局，推进厦门、东莞等生产基地建设；积极配合客户研发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提升现有产线工艺、装备及管理水平，同时放缓传统业务扩张步伐，为公司实施新的产业转型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以深耕原有业务为基础，加快多模组策略的实施，通过对奥英光电的产业整合管理实现了传统业务由背光模组零件加工向背光模组（BLU）及液晶显示模组（LCM）制造的延伸，积极研发新产品及开拓内资客户市场取得了良好效果。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469,384,160.97	1,268,004,902.97	15.88%	
营业成本	1,342,998,977.58	1,089,102,368.94	23.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23,724.07	1,749,328.39	21.40%	
销售费用	26,941,158.21	22,754,456.21	18.40%	
管理费用	84,917,630.60	54,842,322.36	54.84%	主要原因系本期迈致科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 2,049.43 万元所致。
财务费用	518,226.21	2,885,026.62	-82.04%	主要原因系本期汇兑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9,325,407.98	8,046,896.85	140.16%	主要原因系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23.61 万元所致。
所得税费用	-3,588,506.58	11,921,121.38	-130.10%	主要原因系本期净利润大幅下降所致。
研发投入	31,200,217.98	13,785,891.92	126.32%	主要原因系本期迈致科技纳入合

				并报表范围，其研发投入本期发生额 1,209.78 万元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1,871.38	225,604,977.66	-90.57%	主要原因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500,199.73	-29,166,219.75	1,218.31%	主要原因系本期支付收购迈致科技股权转让款 34,000.00 万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342,253.87	-77,768,710.58	-472.05%	主要原因系本期配套募集资金及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大于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419,192.76	119,162,056.35	-154.06%	主要原因系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大幅增长所致。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同比增减 (%)
光学光电子元器件制造 —液晶显示模组 (单位:套)	销售量	5,693,993.00	4,864,053.00	17.06
	生产量	5,716,929.00	4,885,757.00	17.01
	库存量	26,739.00	21,704.00	23.20
光学光电子元器件制造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单位:万片)	销售量	52,115.64	57,848.23	-9.91
	生产量	50,304.83	52,879.78	-4.87
	库存量	20,323.33	7,317.91	177.72
检测治具(台)[注]	销售量	3,492.00	-	-
	生产量	3,600.00	-	-
	库存量	169.00	-	-
通用设备制造 (单位:台)	销售量	140.00	110	27.27
	生产量	166.00	145	14.48
	库存量	59.00	62	-4.84
汽车等零配件制造 (单位:万片)	销售量	5,032.19	9,620.24	-47.69
	生产量	4,784.29	9,254.29	-48.30
	库存量	2,469.51	3,136.61	-21.27

[注]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上表中上期发生数为 0，系其未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公司主导产品为液晶显示模组（LCM 和 BLU）、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测试治具、隔热减震类制品和精密模切设备等。

行业类别	主要产品		说明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FCT 功能治具、MDA 压床治具、ICT 真空治具和自动化检测系统		测试的性能范围广泛，包括集成电路板的开路与断路、芯片电路的正常运作、各种电子元器件的正常运作、输入输出端口的有效性、电容液晶屏的有效性等。
光学光电子元件制造	液晶显示模组	背光模组（BLU）	背光模组(Back light module)为液晶显示器面板(LCD panel)的关键零组件之一，由于液晶本身不发光，背光模组之功能即在于供应充足的亮度与分布均匀的光源，使其能正常显示影像。
		液晶模组（LCM）	模组主要分为屏和背光灯组件，两部分被组装在一起，但工作的时候是相互独立的，是终端产品的显示部分。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光学膜片	光学膜片主要包括反射片、扩散片、棱镜片等，主要用于液晶电视、液晶显示器的背光模组中。光学膜片主要利用各种特制材料的光学性能（例如光源的集中反射、光源的均匀扩散、光源的增亮等）起到增强光源、保证屏幕各区域显示亮度均一性等作用。
		胶粘类制品	胶粘类制品主要应用于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之中，起到粘接、固定、密封、防尘、隔音、联线外接等各方面作用，用以取代之前的焊接件、铆钉、螺丝等金属制品。
	绝缘类制品	绝缘类制品主要用于各类中、大尺寸笔记本电脑、液晶显示器的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中，可以起到绝缘、降低电磁干扰的作用。	
通用设备制造	精密模切设备		精密模切设备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正先的主要产品。无锡正先根据国内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生产特点自主开发研制了各类精密高速模切机、高精度多层复合机、精密分切机、专用自动圆刀磨床等先进设备。
汽车等零配件制造	隔热减震类制品		隔热减震类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泡棉，该产品可以起到隔热、减震、隔音、衬垫和密封的作用，现已广泛应用于汽车、家电、笔记本电脑、通讯产品、自动化设备、消费电子产品、厨卫电器等领域中。

(2)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
				上年同期	比上年同	上年同期
分行业						
				增减 (%)	期增减 (%)	增减 (%)

光学光电子元器件制造	1,196,920,049.87	1,139,926,127.14	4.76%	1.21%	11.69%	-8.94%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11,027,512.68	56,926,533.90	48.73%			
通用设备制造	21,404,675.51	14,212,321.53	33.60%	21.08%	31.20%	-5.12%
汽车等零配件制造	11,257,495.40	8,532,321.94	24.21%	-46.02%	-44.00%	-2.72%
合计	1,340,609,733.46	1,219,597,304.51	9.03%	9.78%	16.52%	-5.26%
分产品						
液晶显示模组	794,903,165.64	783,524,267.97	1.43%	29.40%	42.08%	-8.80%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402,016,884.23	356,401,859.17	11.35%	-29.27%	-24.03%	-6.10%
检测治具	111,027,512.68	56,926,533.90	48.73%			
其他产品	32,662,170.91	22,744,643.47	30.36%	-15.23%	-12.76%	-1.98%
合计	1,340,609,733.46	1,219,597,304.51	9.03%	9.78%	16.52%	-5.26%
分地区						
外销收入	1,084,988,611.53	1,000,351,876.91	7.80%	22.96%	34.63%	-8.00%
内销收入	255,621,121.93	246,268,828.20	3.66%	-24.54%	-18.90%	-6.71%
合计	1,340,609,733.46	1,246,620,705.11	7.01%	9.78%	19.10%	-7.28%

4、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类别	2015(1-6)	占比	2014	占比
液晶显示模组	11,378,897.67	9.40%	114,802,001.96	38.92%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45,615,025.06	37.69%	153,944,709.11	52.20%
检测治具	54,100,978.78	44.71%		
其他产品	9,917,527.44	8.20%	26,184,153.15	8.88%
合计	121,012,428.95	100.00%	294,932,878.22	100.00%

报告期，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检测治具产品毛利额占主营业务毛利额 44.71%，公司液晶显示模组产品和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的主营业务毛利额占主营业务毛利额比例分别从上年的 38.92%和 52.20%下降到本期的 9.40%和 37.69%，其他产品的毛利额占主营业务毛利额比例从上年的 8.88%下降到本期的 8.20%。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产品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5(1-6)	占比	2014	占比
液晶显示模组	794,903,165.64	59.29%	1,294,807,546.39	51.04%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402,016,884.23	29.99%	1,163,398,560.61	45.86%
检测治具	111,027,512.68	8.28%		-
其他产品	32,662,170.91	2.44%	78,482,482.62	3.09%
合计	1,340,609,733.46	100.00%	2,536,688,589.62	100.00%

报告期，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检测治具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28%；同时报告期公司加大了对液晶显示模组产品客户的开发力度，液晶显示模组产品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从上年的 51.04% 上升到本期的 59.29%。但受全球电子消费市场增速明显放缓的影响，公司传统产品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从上年的 45.86% 下降到本期的 29.99%。其他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从上年同期的 3.09% 下降到本期的 2.4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类别	2015(1-6)	2014	毛利率增减变动
液晶显示模组	1.43%	8.87%	-7.44%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11.35%	13.23%	-1.88%
检测治具	48.73%		
其他产品	30.36%	33.36%	-3.00%
合计	9.03%	11.63%	-2.60%

报告期，受市场竞争的影响，公司传统产品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29.27%，导致光电显示薄膜产品毛利率从上年同期的 13.23% 下降到本期的 11.35%；公司液晶显示模组产品毛利率从上年同期的 8.87% 下降到本期的 1.43%。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见：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5、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名称	2015（1-6）采购金额(元)	采购金额占比
乐金(杭州)记录媒体有限公司	51,811,523.26	4.06%
锡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452,428.78	3.95%
江苏凡润电子有限公司	42,715,223.10	3.35%
认知精密制造(苏州)有限公司	35,226,926.32	2.76%
宁波中环电子有限公司	32,855,647.14	2.57%
合计	213,061,748.60	16.69%

供应商名称	2014（1-6）采购金额(元)	采购金额占比
SEOUL SEMICONDUCTOR CO.,LTD	68,771,590.59	6.70%
乐金(杭州)记录媒体有限公司	68,267,228.26	6.65%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3,381,577.91	5.20%
认知精密制造(苏州)有限公司	44,848,379.03	4.37%
Teijin Dupont Films Japan Limited	39,438,884.31	3.84%
合计	274,707,660.10	26.76%

报告期，公司向 5 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从上年同期的 26.76% 下降到本期的 16.69%。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及采购占比的变化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业务结构调整导致供应商结构和占比的变化。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客户名称	2015（1-6）销售金额（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SAMSUNG DISPLAY CO.,LTD	511,237,417.80	34.79%
A 公司[注]	61,986,352.29	4.22%
冠捷显示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45,769,470.61	3.11%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142,066.08	2.66%
海南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34,065,434.90	2.32%
合计	692,200,741.68	47.11%

注：A 公司系根据相关保密协议未获许可披露名称的某全球知名智能消费电子设备制造商。

客户名称	2014（1-6）销售金额（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SAMSUNG DISPLAY CO., LTD	573,217,059.84	45.21%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6,322,528.62	5.23%
大成伟业贸易有限公司	56,366,363.80	4.45%
捷联电子(福建)有限公司	41,178,521.52	3.25%
南京群志光电有限公司	39,504,149.82	3.12%
合计	776,588,623.60	61.26%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发生了变更，主要原因系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业务结构调整导致客户结构和占比的变化，主要新增了检测治具类产品的客户。前 5 大客户的变化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积极正面的影响。

6、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净利润
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3,375,729.75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通用设备	3,766,945.58
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1,582,597.13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4,920,353.65
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2,459,252.72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1,581,356.29
苏州久富电子有限公司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2,979,225.22
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638,766.03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贸易	1,011,135.27
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2,312,932.87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4,151,988.46
滁州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2,756,738.19
ALL IN ASIAN HOLDING CO., LIMITED	液晶显示模组	3,410,988.91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液晶显示模组	-9,409,361.52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治具	23,531,220.69
上海煦冠科技有限公司	通用设备	-1,759,774.32

7、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对新产品、新工艺和新技术的研发投入。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255 项专利，其中原始取得的实用新型专利 224 项，原始取得的发明专利 31 项。公司共有原始取得的软件著作权 1 项。

截至 2015 年 6 月末，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1	纳米压印蓝宝石衬底图案化的产业化研发	量产中试线建设过程中	本项目研制和生产纳米图案化蓝宝石衬底，增加光取出效率，大幅度提高 LED 的发光效率，从而创建规模化量产的纳米压印生产线，实现纳米图案化蓝宝石衬底的产业化。
2	石墨烯材料制备及应用	中试线主体调试完成，进入小批量试产阶段	主要从事石墨烯制备及应用研究。本项目主要产品包括薄层石墨烯粉体、薄层石墨烯溶液、碳纳米复合材料、石墨烯元器件等。本项目研发产品具有性能和成本优势。
3	伺服直驱模切机	试生产及良率提升阶段	该项目与国际同类装备处于同一水平线。弥补传统模切机性能的不足，将为本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扎实的基础，也使得本公司生产的设备具有更强的市场适应力。
4	视觉对位贴片系统	处于研究阶段	本项目研发成功后，可部分替代进口，市场前景良好。
5	数控蓝宝石面板加工中心的研发	完成研发、测试和终端客户的打样评估工作	本项目利用 C 轴旋转技术，使蓝宝石面板的加工在品质和效率上，包括在设备的占地面积（客户的厂房利用率）方面，较目前市场上设备有明显提升，达到提高智能终端的面板加工效率，降低加工成本的目标。
6	手机屏幕智能化功能多合一测试治具	最近一代产品已进行量产，下一代新产品正在研发之中	本项目拟完成对多个机型进行多种屏幕功能测试，可用任意更换测试单元、产品载具，切换到所测机型状态，操作简单快捷。
7	智能手表元器件测试设备	打样阶段，即将进入小试阶段	本项目拟完成同时对多个智能手表软排功能测试，采用模块化设计，方便维护以及升级使用，测试的同时扫描能够确认智能手表唯一性的二维码，给每个产品提供唯一可靠数据，操作简单快捷。
8	手机柔性电路板测试治具	第一代产品已进入量产阶段，升级版的产品正在试制之中	本项目拟通过 PC 读写电路控制板的状态来控制治具的动作，通过 PC 读写电路板寄存器来完成产品测试，并且软体上能够根据二维条码生成多种测试结果文档，能够快速准确的追踪整个测试过程和结果。通过这样的新思路，使整个治具内部结构简单，电路走线美观，功能模块化，便于生产组装以及后续的维护更换。

8、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9、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一)行业发展趋势

据GfK报道,2015年全球消费电子市场销售额将达到7900亿欧元,全球消费电子市场预计增长1.5%。市场研究公司IDC报告显示,2015年第一季度全球智能手机销售量达3.36亿,增长19.3%;第二季度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3.372亿部,较去年同期的3.021亿部增长11.6%,并创下历史第二高纪录。市场研究公司IDC公布的数据显示,2015年第一季度,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连续第二个季度出现同比下降,出货量同比下降5.9%。据市场研究公司Gartner和IDC周四发布的数据显示,今年第二季度全球PC销量遭遇近两年来的最大跌幅。据IDC的数据显示,今年第二季度PC市场同比下滑11.8%。2015年上半年液晶电视整体出货量呈下降趋势,但4K液晶电视取得强劲增长。

总体而言,2015年上半年全球消费电子市场波澜不兴,在消费电子产品终端市场,国际一线品牌依然占据明显的竞争优势,而内地本土品牌市场份额在移动终端市场稳步提升,在此格局下,相关产业链公司受市场、成本及技术进步的影响,相互间竞争日趋激烈。

展望2015年下半年,全球消费电子将持续增长,创新仍然是市场增长的推动力,智能手机和移动互联网将让消费者在日常生活中享受到创新带来的便利。物联网时代大幕已经开启,随着国际品牌新品推出及全球消费电子产品传统消费旺季的到来,相关消费电子终端市场景气度环比将有所上升:

1) 2015年的全球电视机出货量有所增长,其中,欧美等发达国家对大尺寸电视机需求较强,而新兴市场则偏向于小尺寸电视机。据DisplaySearch最新报告,今年OLED电视销量预计将是去年的十倍,达到77万台,作为下一代显示技术,OLED电视的销量将快速增长。

2) 2015年,国内手机市场将进入存量替换为主的低速增长阶段,预计销量到4.28亿部,同比增长1.4%。整体上,2015年全球市场增长主要受到智能手机销售和新智能技术的驱动,智能手机市场有望增长8%。

3) 全球领先的信息技术研究和顾问公司Gartner表示,2015年全球包括个人电脑(PC)、平板、ultramobile与手机在内的设备出货总数量有望达到25亿台,较2014年增加1.5%。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随着智能终端产品会继续向大屏、高分辨率、轻薄和低功耗方向发展;智能手表、智能眼镜等可穿戴设备市场销售增长;大尺寸、超高清弯曲液晶显示产品性能提升及售价趋降等都将促进公司产品下游市场的发展,从而给公司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

10、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年度经营计划,积极开展各项工作,但受制于全球电子消费市场增速明显放缓及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的影响,公司传统主营业务销售收入和毛利率下降的局面未得到明显改善。报告期内,

实现营业收入 146,938.42 万元，同比增长 15.88 %；实现净利润 -624.74 万元，同比下降 100.57 %。

11、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1)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内地液晶显示模组及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厂商众多，竞争日益激烈，虽然公司生产规模在国内同行中处于领先水平，但是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创新能力、快速扩大产能规模，则可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给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市场地位带来一定的压力。面对日益加剧的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将坚持技术创新，不断推出满足客户需要的新产品，引领市场；同时公司注重在新产品及其应用上的研发及创新，将进一步实行业上、下游的资源整合以保持公司在市场中的整体竞争能力。

(2)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液晶显示模组及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作为液晶显示行业的子行业，受宏观经济周期影响明显，故也具有明显的行业周期性。为此，公司始终保持对宏观经济和行业周期的冷静判断，保持谨慎的扩张战略，以应对可能的经济周期风险。

(3)收购迈致科技的风险

本报告期，公司完成实施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迈致科技75%的股权，后续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收购迈致科技10%股权。因此，公司完成上述收购后将面临对新公司的业务整合、管理改善不及预期、业绩未及盈利预测、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及商誉减值等风险。

(4)行业周期导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客户产品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等因素，对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形成压力，导致公司传统产品毛利率有逐年下滑的风险。为此，公司采取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规模采购、快速响应、高良率的质量控制及跟踪下游产品生命周期等措施，力求保持公司产品毛利率的相对稳定。

(5)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产品结构的变化导致公司本期向前5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重较高。若该等主要客户的经营发展出现异常变化，会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形成压力。为此，公司一直致力于新客户尤其是内资客户的拓展工作，以逐步防范这一风险。

(6)开拓新业务的风险

为降低公司主营收入对液晶显示模组及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依赖度及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近年来，公司已经着力加大对专用装备（CNC及检测治具等）、新材料及内容事业等领域的开拓力度。虽然目前公司已经在前述新产品及新业务领域相关研发、研制及市场拓展等方面取得了一定进展，但也将面临技术先进性、市场开拓等方面等风险。

(7)资金占用和应收账款风险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公司对客户的应收账款账期普遍较长，导致应收账款占用公司大量的资金，严重制约着公司的进一步发展，也给公司的现金流带来较大的压力。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总额也相应增加，若个别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不利的变化，公司的应收账款可能会产生坏账风险。为此，配备了财务人员管理应收账款，完善和细化了应收款管理制度和销售人员的考核管理，同时，强化对客户信用的风险评估和跟踪管理，调整销售方式和控制销售节奏，努力控制好坏账风险。

(8)人员及核心技术风险

长期以来，核心技术、管理、营销人员及核心技术、关键工艺对公司快速发展具有重要影响，因此，保持公司核心技术、管理、营销人员的稳定，及持续加大对研发投入，针对公司产品、业务领域的变化掌握相应的关键技术及工艺，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目前，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引进消化等途径，形成了多项专利和专有技术，以确保公司在同业中的竞争力。

二、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287.5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72.7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980.6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7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5.43%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0年10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发行价格为35.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75,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2,124,465.4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22,875,534.55元，其中超募资金为531,649,534.55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天衡验字（2010）086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85,980.62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42.88 万元（含利息收入）。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苏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否	16,816.05	16,816.05		16,441.71	97.77%	2011年10月31日	-448.90	11,025.10	是	否
东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8,195.03	8,195.03		8,351.50	101.91% [注 2]	2011年10月31日	-107.05	3,701.76	是	否
增资南京锦富用于新增年产 5000 万片楞镜片及其他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能项目	否	1,811.57 [注 1]	1,811.57		1,810.66	99.95%	2011年6月30日	-111.30	3,765.27	是	否
增资厦门力富用于新增年产 500 万套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产能项目	是	2,299.95	2,299.95		2,301.21	100.05% [注 2]	2011年6月30日	120.52	2,037.34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122.60	29,122.60		28,905.08	--	--	-546.73	20,529.47	--	--
超募资金投向											
收购苏州蓝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是	6,200.00	-		-2,010.00		2011年3月31日		-	不适用	是
苏州蓝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硬化膜等涂布产品项目	是	3,000.00	-				2012年6月30日		-	不适用	是
苏州蓝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导光板制品项目	是	3,500.00	-				2012年6月30日		-	不适用	是
滁州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否	5,000.00	5,000.00	896.08	5,108.84	121.27% [注 2]	2015年6月30日	-275.67	-688.73	是	否
收购迈致科技 10% 股权项目 [注 4]	否	10,174.95	10,174.95	10,174.95	10,174.95	100.00%	2015年5月31日	61.10	61.10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43,801.75	43,801.75	-1,198.25	43,801.75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71,676.70	58,976.70	9,872.78	57,075.54	--	--	-214.57	-627.63	--	--
合计	--	100,799.30	88,099.30	9,872.78	85,980.62	--	--	-761.30	19,901.8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鉴于公司经营计划调整，公司已终止由蓝思科技实施的导光板项目及硬化膜等涂布产品项目等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蓝思科技所拥有的地块和厂房未能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和生产经营提供效益，故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14 日与苏州云白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公司转让蓝思科技 100% 股权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8,209.99502 万元。</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鉴于内地市场相关厂商硬化膜产能扩张较快，产品价格有较明显的降低趋势，为了控制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蓝思科技终止了实施建设硬化膜等涂布产品项目。</p> <p>基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新硕特也开展导光板业务，蓝思科技为避免导光板制品项目的重复建设，终止其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的导光板制品项目。</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超募资金总额 53,164.95 万元，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已列入计划使用的超募资金 58,976.70 万元（高于超募资金总额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也列入使用计划）。</p> <p>(1)2011 年 2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6,200 万元收购浙江象禾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苏州蓝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p> <p>(2)2011 年 4 月 6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完毕）；同意蓝思科技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000 万元建设硬化膜等涂布产品项目、蓝思科技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500 万元建设导光板制品项目。</p> <p>2012 年 7 月 18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终止蓝思科技导光板项目及硬化膜等涂布产品项目，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2013 年 1 月 28 日和 1 月 29 日，公司已将用于建设硬化膜等涂布产品项目及导光板制品项目的 6,500 万元超募资金及其产生的相应利息共计 1,599,083.08 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7324410183800002578。</p> <p>(3)2012 年 7 月 18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完毕）</p> <p>(4)2013 年 1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3 年 7 月 25 日将 5,000 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7324410183800002578。</p> <p>(5)2013 年 6 月 5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设立滁州锦富电子有限公司。</p> <p>(6)2013 年 7 月 1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完毕）。该议案并经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7)2013 年 7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4 年 1 月 20 日将 5,000 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7324410183800002578。</p>										

	<p>(8)2014 年 1 月 2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14 日将 5,000 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7324410183800002578。</p>
	<p>(9)2014 年 7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5 年 1 月 12 日将 5,000 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7324410183800002578。</p>
	<p>(10)2014 年 7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完毕)。</p>
	<p>(11)2015 年 1 月 1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已将 5,000 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7324410183800002578。</p>
	<p>(12)2015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0,174.95 万元及自有资金用于购买迈致科技 10%股权。</p>
	<p>(13)2015 年 5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8,017,473.25 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将 38,017,473.25 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7324410183800002578。</p>
	<p>(14)2015 年 6 月 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8,017,473.25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并经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不适用</p> <p>2011 年 4 月 6 日,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厦门力富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部分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即新租赁部分厂房, 以满足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2012 年 4 月 18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厦门力富部分搬迁及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同意厦门力富将其募投项目实施厂房内设备搬迁至新增募投项目厂房二层及三层, 并退租原募投项目实施厂房。</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不适用</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经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6,538.82 万元, 该事项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天衡专审字(2010)495 号《关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1)2011 年 12 月 13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2 年 06 月 12 日将 5,000 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2012 年 7 月 18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3 年 1 月 17 日将 5,000 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3)2013 年 1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3 年 7 月 25 日将 5,000 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p>

	专户。
	(4)2013 年 7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4 年 1 月 20 日将 5,000 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7324410183800002578。
	(5)2014 年 1 月 2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14 日将 5,000 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7324410183800002578。
	(6)2014 年 7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5 年 1 月 12 日将 5,000 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7324410183800002578。
	(7)2015 年 1 月 1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8)2015 年 5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8,017,473.25 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鉴于公司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在项目实施过程本着谨慎原则，较好地进行资金规划，加强了工程建设的费用控制与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上述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共计人民币 1,861.92 万元，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衡专字(2013)00610 号《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注 3）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注 1：“增资南京锦富用于新增年产 5000 万片楞镜片及其他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能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量少于投资预算，是锦富新材拟与香港迪奇同比例增资南京锦富用于建设该项目。在项目总预算 2,415.43 万元中，锦富新材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811.57 万元、香港迪奇使用自有资金投入 603.86 万元。

注 2：“东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进度 101.91%，系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 162.57 万元继续用于募集项目的支出。“增资厦门力富用于新增年产 500 万套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产能项目”投资进度 100.05%，系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 29.64 万元继续用于募集项目的支出。“滁州锦富项目”投资进度 121.27%，系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 108.41 万元继续用于募集项目的支出。

注 3：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之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内容（《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5）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

注 4：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174.95 万元及 5,825.05 万元购买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0%股

权，截止本报告期末该超募资金已使用完毕。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600.00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00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年初投入金额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黄亚福、陈琪祥 1.8 亿元现金对价项目	否	18,000.00	18,000.00	-	18,000.00	18,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以增资方式补充昆山迈致流动资金项目	否	5,600.00	5,600.00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3,600.00	23,600.00	-	18,000.00	18,000.00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5 年 4 月 21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600.00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 并出具了《关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说明》。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相关资金已置换完成。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新设上海煦冠	500.00	500.00	500.00	已完成注册登记手续	175.98	—	—
新设嘉兴数博	1500.00	1500.00	1500.00	已完成注册登记手续	0.00	—	—
收购迈致科技10%股权项目 [注]	5,825.05	5,825.05	5,825.05	已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	34.35	2015年4月23日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7,825.05	7,825.05	7,825.05	--	210.33	--	--

注：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174.95 万元及 5,825.05 万元购买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0%股权。

3、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2015 年度预测业绩 (万元)	2015 年上半年实际业绩 (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 (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项目(收购迈致科技 75%股权)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5,000.00	2,102.33 [注]	-	2014 年 9 月 12 日	www.cninfo.com.cn ;

[注] 系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现金分红政策未作调整或变更

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公司以总股本 500,130,0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163379 元（含税），即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0.0163379 元（含税），合计需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8,171,080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 2015 年 7 月 23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之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公告内容《201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065）。

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7 月 28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5 年 7 月 29 日。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吴江泰美以韩国 DS 拖欠其货款为由向苏州中院提起诉讼(说明 1)	1,335.97	不适用	苏州中院 2013 年 1 月 29 日受理本案并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开庭审理。目前案件处于执行阶段。	2014 年 4 月 4 日,案件一审判决吴江泰美胜诉,判决韩国 DS 支付货款 2,144,709.97 美元及相应的逾期付款利息(以 2,144,709.97 美元为基数,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判决生效之日止,按中国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	目前,苏州中院已受理吴江泰美对韩国 DS 进行强制执行的申请。	2013 年 2 月 2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东莞锦富以江西高飞拖欠其货款为由向赣州中院提起诉讼(说明 2)	747.99	否	赣州中院于 2013 年 5 月 15 日受理此案,并于 2013 年 6 月 26 日开庭审理本案。	赣州中院 2013 年 7 月 31 日作出(2013)赣中民二初字第 6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江西高飞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向原告东莞锦富支付货款 722.99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	因江西高飞申请破产清算,故无法对其财产进行强制执行。目前,江西高飞正处于破产清算过程,但尚未进行财产分配。	-	-
智政实业诉奥英光电加工合同纠纷案(说明 3)	396.29	是	苏州园区法院于 2013 年 8 月 21 日受理此案。一审已经判决。智政实业提起上诉,	2015 年 5 月 6 日,苏州园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智政实业的诉讼请求。	一审驳回智政实业的诉讼请求。	-	-

			本案现处于二审程序中。				
苏州久富以苏州艾沃拖欠其货款为由向苏州园区法院提起诉讼(说明4)	571.08	否	苏州园区法院拟于2015年8月11日开庭审理此案。	-	-	-	-

说明:

(1) 目前该案件已进入执行程序。吴江泰美已经向苏州中院申请对韩国 DS 持有的奥英光电 2.18% 股权进行强制执行。

(2) 2013 年 5 月 15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锦富以江西高飞拖欠其货款为由, 向赣州中院提起诉讼。2013 年 7 月 31 日赣州中院作出【(2013) 赣中民二初字第 66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被告江西高飞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向原告东莞锦富支付货款 722.99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江西高飞未提出上诉。

判决生效后, 江西高飞并未履行判决, 故东莞锦富依法向赣州中院申请强制执行。但因江西省信丰县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立案受理江西高飞破产清算一案【(2014) 信民破(预)字第 1-1 号】, 并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指定江西明理律师事务所为破产管理人, 故东莞锦富申请的上述强制执行程序被依法中止。

2014 年 6 月 24 日, 破产管理人通知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就破产清算做相关报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江西高飞仍处于破产清算过程中。

(3) 2013 年 8 月 21 日, 智政实业就加工合同货款纠纷事宜在苏州园区法院对奥英光电提起诉讼, 请求判决:

① 奥英光电向智政实业支付拖欠的货款人民币 3,962,869.12 元, 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 2,177,859.00 元;

② 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奥英光电承担。

2015 年 5 月 6 日, 苏州园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驳回智政实业的诉讼请求。

智政实业不服一审判决, 向苏州市中院提起上诉。截止本报告日, 本案仍处于二审程序中。

奥英光电已预提预计负债 3,962,869.12 元。

(4) 2015 年 4 月 13 日, 公司子公司苏州久富向苏州园区法院起诉, 要求苏州艾沃支付货款本金 5,710,780 元及利息 124,403 元, 总计 5,835,183 元。

截止本报告日, 本案处于一审程序中。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黄亚福、陈琪祥	迈致科技75%股权	120,000.00	已完成收购	实现产业整合、提升盈利能力	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764.84万元	-282.49%	否	-	2014.9.12	www.cninfo.com.cn
黄亚福、陈琪祥	迈致科技10%股权	16,000.00	已完成收购	实现产业整合、提升盈利能力	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95.47万元	-15.28%	否	-	2015.4.23	www.cninfo.com.cn

(1)公司收购昆山迈致科技 75%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迈致科技 75%股权，其中公司通过向黄亚福、陈琪祥发行股份共计 77,331,311 股，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迈致科技 63.75%股权。上述股份已于 2015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5 年 3 月 2 日，公司向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三名对象发行股份共计 19,230,769 股，募集配套资金购买黄亚福、陈琪祥合计持有的迈致科技 11.25%股权。上述股份已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本次收购的相关手续。

(2)公司收购昆山迈致科技 10%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 10,174.95 万元超募资金及 5,825.05 万元自有资金购买黄亚福、陈琪祥持有的迈致科技合计 10% 的股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本次收购的相关手续。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请参加公司 2015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之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内容《2014 年年度报告》之“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五 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14】00865 号）及《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15】00991 号），公司 2013 年及 2014 年业绩未达到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因此，根据《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董事会终止正在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按照调整后的回购价格回购注销 106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498.6 万股。具体情况请参加公司 2015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之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内容《关于公司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9）。

201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 498.6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 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 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南京锦富	无	900.00	2010年3月15日	131.58	连带责任担 保	无	否	是
厦门力富	无	900.00	2010年3月15日	-	连带责任担 保	无	否	是
香港赫欧	2012年3 月15日	3,059.50	2012年3月13日	2,142.59	连带责任担 保	五年	否	是
苏州新硕特	2013年12 月2日	2,000.00	2014年2月21日	-	连带责任担 保	两年	是	是
青岛锦富	2013年12 月2日	2,000.00	2014年2月21日	-	连带责任担 保	两年	是	是
青岛锦富	2014年4 月11日	4,000.00	2014年6月9日	-	连带责任担 保	两年	是	是
厦门力富	2014年4 月11日	5,000.00	2014年5月22日	-	连带责任担 保	两年	是	是
东莞锦富	2014年6 月27日	5,000.00	2014年6月16日	1,039.31	连带责任担 保	两年	否	是
香港赫欧	2014年4 月11日	6,500.00	2014年7月2日	5,438.49	银行承兑汇 票质押	一年	否	是
厦门力富	2014年6 月27日	2,400.00	2015年1月12日	733.63	连带责任担 保	两年	否	是
香港赫欧	2014年9 月29日	6,510.98	2015年3月4日	3,668.16	定期存单质 押	一年	否	是
奥英光电	2015年1		2015年2月5日	14,856.05	连带责任担	一年	否	是

	月 15 日	15,000.00			保			
香港赫欧[注]	2015 年 1 月 15 日	6,500.00						是
香港赫欧[注]	2015 年 1 月 15 日	6,500.00						是
吴江泰美[注]	2015 年 1 月 15 日	5,000.00						是
香港赫欧[注]	2015 年 4 月 23 日	6,500.00						是
香港赫欧[注]	2015 年 4 月 23 日	6,500.00						是
奥英光电[注]	2015 年 4 月 23 日	6,000.00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52,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8,009.8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90,270.4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4,455.1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52,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8,009.8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90,270.4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4,455.13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8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22,652.0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2,652.04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注：这 6 笔担保系公司为香港赫欧和吴江泰美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但香港赫欧和吴江泰美对应的借款合同报告期尚未签署。

（1）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已签署并正在履行的对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合约）或协议如下：

1、借款协议

（1）2015年1月14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借款用途为支付货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000美元，借款利率以3个月期LIBOR+利差240BP组成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为1年。

（2）2015年3月19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借款用途为支付货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000美元，借款利率以3个月期LIBOR+利差240BP组成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为1年。

（3）2015年3月19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借款用途为支付货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000美元，借款利率以3个月期LIBOR+利差240BP组成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为1年。

（4）2015年3月19日，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借款用途为支付货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000,000美元，借款利率以3个月期LIBOR+利差120BP组成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为6个月。

(5) 2015年6月3日, 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 借款用途为支付货款, 合同借款金额为2,820,000美元, 借款利率以6个月期LIBOR+利差120BP组成浮动利率, 借款期限为6个月。

(6) 2015年6月18日, 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 借款用途为支付货款, 合同借款金额为1,500,000美元, 借款利率以6个月期LIBOR+利差110BP组成浮动利率, 借款期限为6个月。

(7) 2015年1月12日, 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干将路支行签署《借款合同》, 借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 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元, 借款期限为12个月。

(8) 2015年1月6日, 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干将路支行签署《借款合同》, 借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 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元, 借款期限为6个月。

(9) 2015年2月28日, 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签署《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贷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 贷款用途为购买原材料, 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元, 贷款利率为6.44%, 贷款期限自2015年2月28日至2015年8月27日。

(10) 2015年3月6日, 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 贷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 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8,000,000元, 借款利率为6.6875%, 贷款期限自2015年3月6日至2015年9月5日。

(11) 2015年3月10日, 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 贷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 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元, 借款利率为以12个月期LPR+53.5BP组成浮动利率, 贷款期限为9个月。

(12) 2015年3月24日, 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 贷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 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元, 贷款利率为5.885%, 贷款期限自2015年3月24日至2015年9月23日。

2、抵押质押合同

(1) 2015年1月17日,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签署《质押合同》, 公司以存单苏B00008289(估值1572160元)、存单苏B00008291(估值4716480元)做质押, 所担保的主债权为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于2015年1月5日签署的《银行承兑协议》。

(2) 2015年2月5日, 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签

署《企业最高额保证借款合同》，公司作为保证人为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申请借款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0元或等值的美元，期限为2015年2月5日至2016年2月5日。

(3) 2015年2月5日，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签署《出口商业发票融资业务合作协议书》，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同意提供最高不超过8,000,000美元的出口商业发票融资额度，固定利率为6个月期LIBOR+利差270BP，期限为协议签署之日起1年。

(4) 2015年2月13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保函）最高额反担保（质押）合同》，公司以自有财产设定最高额质押，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授信800,000美元，期限为2015年2月13日至2016年2月10日。

(5) 2015年2月13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保函）最高额反担保（质押）合同》，公司以自有财产设定最高额质押，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授信800,000美元，期限为2015年2月13日至2016年2月10日。

(6) 2015年3月2日，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签署《出口商业发票融资业务合作协议书》，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同意提供最高不超过2,000,000美元的出口商业发票融资额度，固定利率为6个月期LIBOR+利差270BP，期限为协议签署之日起1年。

(7) 2015年3月19日，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签署《出口商业发票融资业务合作协议书》，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同意提供最高不超过1,111,905美元的出口商业发票融资额度，固定利率为6个月期LIBOR+利差270BP，期限为协议签署之日起1年。

(8) 2015年3月19日，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签署《出口商业发票融资业务合作协议书》，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同意提供最高不超过15,687美元的出口商业发票融资额度，固定利率为6个月期LIBOR+利差270BP，期限为协议签署之日起1年。

(9) 2015年3月19日，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签署《出口商业发票融资业务合作协议书》，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同意提供最高不超过852,408美元的出口商业发票融资额度，固定利率为6个月期LIBOR+利差270BP，期限为协议签署之日起1年。

(10) 2015年4月21日，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签署《质押合同》，公司以发票P0201503000003（估值2507034.17美元）做质押，所担保的主

债权为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于2015年4月10日签署的《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

(11) 2015年4月22日，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签署《质押合同》，公司以发票P0201504000003（估值2150159.01美元）做质押，所担保的主债权为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于2015年4月10日签署的《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

(12) 2015年4月28日，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签署《权利质押合同》，公司以存单0006856（估值594000元）做质押，所担保的主债权为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于2015年4月28日签署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

(13) 2015年5月4日，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签署《权利质押合同》，公司以存单0006857（估值324500元）做质押，所担保的主债权为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于2015年5月4日签署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

(14) 2015年6月3日，公司子公司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与WIDE HOLDING LIMITED、江苏伟德佳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质押合同》，WIDE HOLDING LIMITED将金额3,131,304美元的信用证质押给公司子公司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担保江苏伟德佳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对公司子公司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债务的履行。

(15) 2015年6月11日，公司子公司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与WIDE HOLDING LIMITED、江苏伟德佳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质押合同》，WIDE HOLDING LIMITED将金额3,410,400美元的信用证质押给公司子公司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担保江苏伟德佳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对公司子公司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债务的履行。

3、银行承兑汇票

(1) 2015年1月20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申请开立人民币3,970,000元承兑汇票，手续费为票面金额的万分之五，用于支付货款，收款人为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3) 2015年1月23日，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签署《银行承兑协议》，申请开立人民币5,000,000元承兑汇票，手续费为票面金额的万分之五，用于支付货款，收款人为SMC(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 2015年1月26日,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 申请开立人民币5,850,000元承兑汇票, 手续费为票面金额的万分之五, 用于支付货款, 收款人为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3) 2015年1月27日,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签署《银行承兑协议》, 申请开立人民币31,443,200元承兑汇票, 手续费为票面金额的万分之五, 用于支付货款, 收款人为宁波中环电子有限公司。

(4) 2015年2月2日,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 申请开立人民币4,680,000元承兑汇票, 手续费为票面金额的万分之五, 用于支付货款, 收款人为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5) 2015年3月24日, 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签署《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 申请开立人民币4,433,000元承兑汇票, 手续费为票面金额的万分之五, 用于支付货款, 收款人为基恩士(中国)有限公司。

(6) 2015年4月28日, 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签署《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 申请开立人民币2,970,000元承兑汇票, 手续费为票面金额的万分之五, 用于支付货款, 收款人为基恩士(中国)有限公司。

(7) 2015年5月4日, 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签署《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 申请开立人民币1,622,500元承兑汇票, 手续费为票面金额的万分之五, 用于支付货款, 收款人为基恩士(中国)有限公司。

4、保理融资协议

(1) 2015年4月29日,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保理融资协议》, 融资金额为1,640,000美元, 融资利率为6个月的Libor+100BP。

(2) 2015年6月18日,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保理融资协议》, 融资金额为2,450,000美元, 融资利率为6个月的Libor+168BP。

(3) 2015年2月18日, 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签署《保理融资协议》, 融资金额为1,800,000美元, 融资利率为6个月的Libor+140BP。

(4) 2015年5月29日, 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签署《保理融资协议》, 融资金额为2,607,200.00美元, 融资利率为6个月的Libor+132BP。

5、银行授信合同

(1) 2015年2月13日, 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保函授信合同》, 公司向上海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出具保函的最高金额，授信额度为800,000美元，授信期间为2015年2月13日至2016年2月10日。

(2) 2015年5月26日, 公司与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签署《银行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20,000,000美元，授信期间为2015年05月26日至2016年05月25日。

6、投资协议书

2015年5月22日，公司与苏州佑克骨传导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佑克）签署《协议书》，根据该《协议书》，公司同意在苏州佑克2015年实现主营业务税后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并满足其他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按不超过2000万元的对价向苏州佑克增资以获得苏州佑克不低于10%的股权。公司启动对苏州佑克进行增资扩股的先决条件是：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苏州佑克至少需获得客户5万套骨传导耳机产品的订单。

根据上述协议，公司向苏州佑克预付投资款1000万元人民币，如果所附条件成就，公司有权选择将该等预付投资款直接转为对苏州佑克的增资款，否则苏州佑克需于2015年10月30日前分三个月向公司退还所收到的预付投资款，并按10%的年利率计算支付相应的资金利息。

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锦富新材出具的《不向激励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的承诺书》	本公司在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不向激励对象依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2年1月10日	2015年7月18日	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交易对方黄亚福、陈琪祥出具的《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依法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人将采取措施尽量减少直至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因经营需要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按照“等价有偿、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法与上市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公允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 (2)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或上	2014年8月13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p>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5)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交易对方黄亚福、陈琪祥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会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p> <p>(2)如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优先维护上市公司的权益为原则，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p> <p>(3)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p>(4)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或变更。</p>	2014年8月13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交易对方黄亚福、陈琪祥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p>(1)本人在本次交易中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锦富新材股份中的20%的部分，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p> <p>(2)本人在本次交易中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锦富新材股份中剩余80%的部分，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p> <p>(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p>(4)若本人上述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同意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p>	2014年8月15日	2015年1月8日-2018年1月7日	严格履行
交易对方黄亚福、陈琪祥出具的《关于不占用迈致科技资金的承诺》	<p>本人因临时资金周转所需于2014年上半年向迈致科技借取部分款项，并于2014年8月全部归还给迈致科技。本人承诺，2014年8月以后本人将不再与迈致科技发生任何资金拆借行为，本人未来不以任何形式占用迈致科技资金。</p>	2014年9月11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交易对方黄亚福、陈琪祥出具的《关于盈利补偿的承诺》	<p>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黄亚福和陈琪祥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和《盈利补偿协议补充协议》约定，黄亚福、陈琪祥承诺迈致科技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2,000.00万元、15,000.00万元和19,000.00万元，相应的迈致科技75%股权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对应实</p>	2014年9月11日	2014年-2016年	严格履行

		<p>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份额分别不低于9,000.00 万元、11,250.00 万元和14,250.00 万元（以下简称“净利润承诺数”）。</p> <p>盈利补偿期间内，若标的资产对应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标的资产净利润承诺数，或盈利补偿期间全部届满时标的资产发生减值，交易对方应按照《盈利补偿协议》和《盈利补偿协议补充协议》约定的方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控股股东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避免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对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的企业，本公司将通过派出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公司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发行人进行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2009年7月2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p>公司实际控制人富国平、杨小蔚夫妇出具的《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先生与杨小蔚女士关于避免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对本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发行人进行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2009年7月2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p>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富国平先生、杨小蔚女士、杨铮先生及汪俊先生</p>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依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创业板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的通知》自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8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7个月至第12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p>	2010年9月9日	相关文件规定的有效期限	严格履行
	<p>控股股东（锦富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富国平、杨小蔚夫妇）出具的关于承担补缴税款责任的承诺</p>	<p>公司子公司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与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存在因地方税收政策与税法存在差异而引起的补缴税款的潜在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若发生相关补缴行为，将全额承担相应的补缴损失和责任。</p>	2010年9月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p>公司控股股东代</p>	<p>本承诺人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在公司</p>	2010年9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公司承担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补缴责任的承诺	注册地设立了社保和公积金账户，目前不存在、将来也不会发生逾期或少缴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 如果应有权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未及时足额缴纳员工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承诺人承诺将全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 对于员工自身原因承诺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如日后必须为员工补缴的，本承诺人愿意安排资金、承担补缴的义务。	月 9 日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986,000	1.22%	96,562,080			102,000,000	198,562,080	203,548,080	40.3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986,000	1.22%	96,562,080			102,000,000	198,562,080	203,548,080	40.3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9,230,769				19,230,769	19,230,769	3.81%
境内自然人持股	4,986,000	1.22%	77,331,311			102,000,000	179,331,311	184,317,311	36.4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3,568,000	98.78%				-102,000,000	-102,000,000	301,568,000	59.70%
1、人民币普通股	403,568,000	98.78%				-102,000,000	-102,000,000	301,568,000	59.7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08,554,000	100.00%	96,562,080			0	96,562,080	505,116,080	100.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参见第六节“股份变动情况”之“股份变动原因”。

(1) 报告期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股东名称	变动前		变动后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2,317,311	16.94%	198,562,080	39.70%

境内法人持股			19,230,769	3.85%
公司获授限制性股票的 116 名员工	4,986,000	1.03%		-
富国平			72,420,000	14.48%
杨小蔚			15,300,000	3.06%
汪俊			7,140,000	1.43%
杨铮			7,140,000	1.43%
黄亚福	61,865,049	12.73%	61,865,049	12.37%
陈琪祥	15,466,262	3.18%	15,466,262	3.0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3,568,000	83.06%	301,568,000	60.30%
锦富投资	211,500,000	43.53%	56,500,000	11.30%
其他股东	192,068,000	39.53%	245,068,000	49.00%
合计	485,885,311	100.00%	500,130,080	100.00%

(2)本报告期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等原因引起的资产及负债规模、构成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变动前		变动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流动资产	1,798,719,999.75	46.10%	1,739,133,755.29	45.22%
非流动资产	2,102,920,609.80	53.90%	2,107,074,198.86	54.78%
资产总计	3,901,640,609.55	100.00%	3,846,207,954.15	100.00%
流动负债	1,398,320,535.03	35.84%	1,275,122,422.72	33.15%
非流动负债	19,497,789.86	0.50%	17,588,299.88	0.46%
负债合计	1,417,818,324.89	36.34%	1,292,710,722.60	33.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7,603,251.62	61.71%	2,490,021,159.00	64.74%
少数股东权益	76,219,033.04	1.95%	63,476,072.55	1.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3,822,284.66	63.66%	2,553,497,231.55	66.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01,640,609.55	100.00%	3,846,207,954.15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4 年，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黄亚福、陈琪祥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致科技”)75%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其中公司通过向黄亚福、陈琪祥发行股份共计 77,331,311 股，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迈致科技 63.75%股权。上述股份于 2015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由 408,554,000 股变更为 485,885,311 股。

(2)报告期内，公司向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三名对象发行股份共计 19,230,769 股，募集配套资金购买黄亚福、陈琪祥合计持有的迈致科技 11.25% 股权。上述股份已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由 485,885,311 股变更为

505,116,080 股。

(3)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新余市兆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36,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按比例协议转让给富国平、杨小蔚、杨铮及汪俊人，鉴于上述四人系上市公司董事，故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规定，102,000,000 股变为限售股。

(4)报告期内，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4,986,000.00 股。201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 498.6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股本总额由 505,116,080 股变更为 500,130,080.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4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决议》。

(2)201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已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决议》。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见“股份变动的原因”。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	本期增加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	--------	------	------	--------	------	---------

		限售股数	限售股数			
富国平	0	0	72,420,000	72,420,000	高管锁定股	注 1
黄亚福	0	0	61,865,049	61,865,049	首发限售股	2016 年 1 月 8 日 (20%) 2018 年 1 月 8 日 (80%)
杨小蔚	0	0	15,300,000	15,300,000	高管锁定股	注 1
陈琪祥	0	0	15,466,262	15,466,262	首发限售股	2016 年 1 月 8 日 (20%) 2018 年 1 月 8 日 (80%)
杨铮	0	0	4,530,000	4,530,000	高管锁定股	注 1
汪俊	0	0	4,530,000	4,530,000	高管锁定股	注 1
上银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0	0	12,300,000	12,300,000	首发限售股	2016 年 3 月 10 日
中广核财务有限 责任公司	0	0	5,200,000	5,200,000	首发限售股	2016 年 3 月 10 日
平安资产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0	0	1,730,769	1,730,769	首发限售股	2016 年 3 月 10 日
公司获授限制性 股票的 106 名员 工	4,986,000	0	0	4,986,000	股权激励锁 定	-
合计	4,986,000	0	193,342,080	198,328,080	--	--

注 1: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能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7,38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富国平	境内自然人	19.12%	96,560,000	96,560,000	72,420,000	24,140,000	质押	23,800,000
黄亚福	境内自然人	12.25%	61,865,049	61,865,049	61,865,049	0	无质押和 冻结	0
新余市兆腾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1.19%	56,500,000	-155,000,000	0	56,500,000	质押	47,730,000

TB POLYMER LIMITED	境外法人	6.95%	35,117,962	-28,000,000	0	35,117,962	无质押和冻结	0
杨小蔚	境内自然人	4.04%	20,400,000	20,400,000	15,300,000	5,100,000	无质押和冻结	0
陈琪祥	境内自然人	3.06%	15,466,262	15,466,262	15,466,262	0	无质押和冻结	0
上银基金-浦发银行-上银基金财富32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	11,600,000	11,600,000	11,600,000	0	无质押和冻结	0
杨铮	境内自然人	1.88%	9,520,000	9,520,000	7,140,000	2,380,000	质押	4,530,000
汪俊	境内自然人	1.88%	9,520,000	9,520,000	7,140,000	2,380,000	质押	4,530,000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5,200,000	5,200,000	5,200,000	0	无质押和冻结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因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11,600,000 股和 5,200,000 股分别成为公司第七、第十大股东。根据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承诺：其所持有的上述股份自 2015 年 3 月 10 日起 12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富国平、杨小蔚夫妇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杨小蔚、杨铮系姐弟关系；富国平、杨小蔚、杨铮、汪俊系新余兆腾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余市兆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500,000					
TB POLYMER LIMITED	35,117,962	人民币普通股	35,117,962					
富国平	24,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140,000					
杨小蔚	5,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00,000					
中国工商银行-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183,244	人民币普通股	3,183,24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41,501	人民币普通股	3,041,501					
应伟国	2,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0,000					

杨铮	2,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80,000
汪俊	2,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8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8,985	人民币普通股	2,068,98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8,985	人民币普通股	2,068,98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富国平、杨小蔚夫妇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杨小蔚、杨铮系姐弟关系；富国平、杨小蔚、杨铮、汪俊系新余兆腾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富国平、杨小蔚
新控股股东性质	境内自然人
变更日期	2015 年 6 月 8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5 年 6 月 9 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1、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富国平	董事长	现任	0	96,560,000	0	96,560,000	0	0	0	0
黄亚福	副董事长	现任	0	61,865,049	0	61,865,049	0	0	0	0
杨小蔚	董事	现任	0	20,400,000	0	20,400,000	0	0	0	0
杨铮	董事	现任	0	9,520,000	0	9,520,000	0	0	0	0
汪俊	董事	现任	0	9,520,000	0	9,520,000	0	0	0	0
沈文江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玉臣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顾剑玉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刘晓欣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后宽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周瑜宏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陈奇云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葛卫东 [注]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40,000	0	0	240,000	240,000	0	0	240,000
翁长青 [注]	财务总监	现任	240,000	0	0	240,000	240,000	0	0	240,000
邓世强 [注]	副总经理	现任	240,000	0	0	240,000	240,000	0	0	240,000
合计	--	--	720,000	197,865,049	0	198,585,049	720,000	0	0	720,000

注：报告期内，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4,986,000.00 股。这三位高管的股票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 月 13 日收到董事潘斌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潘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黄亚福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3,211,642.02	478,126,201.09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99,785,705.11	106,785,146.44
应收账款	723,395,865.10	816,412,069.67
预付款项	65,744,622.93	47,321,761.43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242,375.69	1,708,222.02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3,291,036.72	11,815,668.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344,875,442.34	306,784,931.0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8,587,065.38	29,765,999.89
流动资产合计	1,739,133,755.29	1,798,719,999.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5,199.95	445,199.9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52,625,071.75	38,478,222.75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589,597,345.89	594,976,669.62
在建工程	19,377,307.56	40,726,002.11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75,058,433.59	74,068,913.69
开发支出	-	-
商誉	1,218,767,903.70	1,218,767,903.70
长期待摊费用	27,156,901.54	21,262,023.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046,034.88	114,195,674.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7,074,198.86	2,102,920,609.80
资产总计	3,846,207,954.15	3,901,640,609.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5,115,842.95	393,451,558.5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54,968,700.00	75,000,000.00
应付账款	600,323,292.78	563,205,934.78
预收款项	11,432,882.05	6,169,552.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29,584,928.76	40,009,825.62
应交税费	12,267,344.07	38,445,273.38
应付利息	2,111,704.71	1,590,814.66
应付股利	8,171,080.00	-
其他应付款	49,068,023.40	264,695,503.67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78,624.00	2,080,460.00
其他流动负债	-	13,671,612.00
流动负债合计	1,275,122,422.72	1,398,320,535.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3,962,869.12	3,962,869.12
递延收益	4,708,613.88	6,232,539.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16,816.88	9,302,381.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588,299.88	19,497,789.86
负债合计	1,292,710,722.60	1,417,818,324.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130,080.00	485,885,311.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559,896,537.55	1,491,001,465.00
减：库存股	-	13,671,612.00
其他综合收益	-1,007,070.06	-1,031,960.2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878,383.01	38,878,383.0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392,123,228.50	406,541,664.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90,021,159.00	2,407,603,251.62
少数股东权益	63,476,072.55	76,219,033.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53,497,231.55	2,483,822,284.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46,207,954.15	3,901,640,609.55

法定代表人：富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长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梅霞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3,719,234.95	284,578,849.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2,704,933.02	68,257,384.77
应收账款	302,660,523.89	304,919,782.12
预付款项	14,115,529.95	13,980,046.09
应收利息	2,015,030.76	8,218,564.35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59,841,926.33	118,487,072.36
存货	28,354,277.70	41,081,469.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6,587,126.28	9,173,399.53
流动资产合计	759,998,582.88	848,696,568.2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5,996.89	205,996.8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750,666,985.68	1,576,520,136.68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37,245,375.74	162,134,943.01
在建工程	1,279,080.21	484,296.21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4,670,914.47	14,962,542.99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842,601.04	999,643.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85,207.66	3,372,742.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13,196,161.69	1,758,680,301.55
资产总计	2,673,194,744.57	2,607,376,869.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597,078.40	30,595,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45,943,200.00	52,000,000.00
应付账款	64,939,196.94	119,882,266.34

预收款项	1,626,742.83	2,314,096.20
应付职工薪酬	1,767,905.55	2,682,934.20
应交税费	371,171.16	583,535.46
应付利息	70,995.71	108,103.58
应付股利	8,171,080.00	-
其他应付款	89,036,623.80	196,512,535.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13,671,612.00
流动负债合计	267,523,994.39	418,350,083.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361,111.10	3,569,444.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61,111.10	3,569,444.44
负债合计	269,885,105.49	421,919,527.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130,080.00	485,885,311.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713,270,344.61	1,505,062,078.51
减：库存股	-	13,671,612.00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6,996,044.26	36,996,044.26
未分配利润	152,913,170.21	171,185,520.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3,309,639.08	2,185,457,341.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73,194,744.57	2,607,376,869.7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1,469,384,160.97	1,268,004,902.97
其中：营业收入	1,469,384,160.97	1,268,004,902.97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476,825,124.65	1,179,380,399.37
其中：营业成本	1,342,998,977.58	1,089,102,368.94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23,724.07	1,749,328.39
销售费用	26,941,158.21	22,754,456.21
管理费用	84,917,630.60	54,842,322.36
财务费用	518,226.21	2,885,026.62
资产减值损失	19,325,407.98	8,046,896.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572,369.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3,151.00	-1,097,254.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53,151.00	-394,069.7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94,114.68	89,099,618.23
加：营业外收入	6,252,000.34	4,901,174.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4,037.01	5,361.15
减：营业外支出	1,992,243.77	3,788,665.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3,123.56	2,852,066.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34,358.11	90,212,128.03
减：所得税费用	-3,588,506.58	11,921,121.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5,851.53	78,291,006.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47,356.39	73,872,484.76
少数股东损益	5,801,504.86	4,418,521.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374.32	282,208.0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890.22	282,208.0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890.22	282,208.0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890.22	282,208.08
6.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5.90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1,477.21	78,573,214.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22,466.17	74,154,692.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00,988.96	4,418,521.8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27	0.18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27	0.18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富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长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梅霞

注：财务费用涉及金融业务需单独列示汇兑收益项目。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8,451,294.82	238,328,773.79
减：营业成本	189,979,857.67	191,220,908.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66	-
销售费用	4,796,850.06	4,576,867.27
管理费用	20,653,544.67	18,708,551.49
财务费用	-3,476,405.00	-2,850,658.90
资产减值损失	2,068,517.87	-432,347.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3,151.00	23,085,357.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53,151.00	-394,069.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24,266.11	50,190,810.73
加：营业外收入	1,681,364.51	2,461,855.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9,947.57	122,859.19
减：营业外支出	270,833.40	57,616.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3,032.01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13,735.00	52,595,049.32
减：所得税费用	-4,912,465.07	3,913,888.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01,269.93	48,681,160.4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101,269.93	48,681,160.4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205	0.119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205	0.1191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25,514,624.42	1,240,302,831.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33,403.31	3,761,645.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53,037.40	28,732,329.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9,001,065.13	1,272,796,806.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3,162,947.39	828,136,571.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883,164.37	116,001,489.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898,181.34	37,249,529.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84,900.65	65,804,23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7,729,193.75	1,047,191,82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1,871.38	225,604,977.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348,790.38	4,451,961.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6,099,950.2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48,790.38	40,551,911.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848,990.11	32,331,009.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36,495,003.2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40,000,000.00	188,933.7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03,184.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848,990.11	69,718,131.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500,199.73	-29,166,219.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999,997.1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1,026,708.18	280,578,089.8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026,705.28	280,578,089.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0,811,361.29	338,429,563.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21,625.14	5,286,153.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7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51,464.98	14,631,083.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7,684,451.41	358,346,800.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342,253.87	-77,768,710.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66,881.72	492,009.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419,192.76	119,162,056.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248,086.32	386,507,469.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828,893.56	505,669,526.1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156,315.19	281,195,255.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884.08	358,588.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43,430.10	55,879,56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988,629.37	337,433,407.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5,157,068.40	199,628,496.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710,778.40	30,488,898.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89,559.45	5,263,403.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64,778.63	9,054,227.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722,184.88	244,435,02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3,555.51	92,998,380.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515,139.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295,245.07	624,671.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6,099,950.2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95,245.07	38,239,761.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06,580.22	17,996,465.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5,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906,580.22	37,996,465.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611,335.15	243,295.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999,997.1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686,677.35	24,449,2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686,674.45	24,449,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678,800.00	48,959,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0,079.46	268,507.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50,017.80	732,778.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28,897.26	49,960,486.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057,777.19	-25,511,286.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31,327.94	461,124.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155,785.53	68,191,513.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850,735.11	217,120,799.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694,949.58	285,312,313.2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5,885,311.00	-	-	-	1,491,001,465.00	13,671,612.00	-1,031,960.28	-	38,878,383.01	-	406,541,664.89	76,219,033.04	2,483,822,284.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5,885,311.00	-	-	-	1,491,001,465.00	13,671,612.00	-1,031,960.28	-	38,878,383.01	-	406,541,664.89	76,219,033.04	2,483,822,284.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44,769.00	-	-	-	68,895,072.55	-13,671,612.00	24,890.22	-	-	-	-14,418,436.39	-12,742,960.49	69,674,946.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4,890.22	-	-	-	-6,247,356.39	5,800,988.96	-421,477.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244,769.00	-	-	-	68,895,072.55	-13,671,612.00	-	-	-	-	-	-18,543,949.45	78,267,504.1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230,769.00	-	-	-	77,456,034.55	-13,671,612.00	-	-	-	-	-	-18,543,949.45	91,814,466.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4,986,000.00	-	-	-	-8,560,962.00	-	-	-	-	-	-	-	-13,546,962.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8,171,080.00	-	-8,171,0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	-	-	-	-	-	-	-	-	-	-	-8,171,080.00	-	-8,171,080.00

股东)的分配											80.00		80.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130,080.00				1,559,896,537.55		-1,007,070.06		38,878,383.01		392,123,228.50	63,476,072.55	2,553,497,231.5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8,818,000.00	-	-	-	551,877,535.01	-	-1,027,422.79	-	32,195,798.57	-	362,676,102.69	39,829,453.37	1,394,369,466.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8,818,000.00	-	-	-	551,877,535.01	-	-1,027,422.79	-	32,195,798.57	-	362,676,102.69	39,829,453.37	1,394,369,466.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067,311.00	-	-	-	939,123,929.99	13,671,612.00	-4,537.49	-	6,682,584.44	-	43,865,562.20	36,389,579.67	1,089,452,817.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537.49	-	-	-	70,989,042.91	9,990,058.47	80,974,563.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067,311.00	-	-	-	939,123,929.99	13,671,612.00	-	-	-	-	-	32,799,521.20	1,035,319,150.1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7,067,311.00	-	-	-	939,590,417.99	13,671,612.00	-	-	-	-	-	32,799,521.20	1,035,785,638.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466,488.00	-	-	-	-	-	-	-	-466,488.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6,682,584.44	-27,123,480.71	-6,400,000.00	-26,840,896.27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6,682,584.44	-6,682,584.44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20,440,896.27	-6,400,000.00	-26,840,896.27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5,885,311.00	-	-	-	1,491,001,465.00	13,671,612.00	-1,031,960.28	38,878,383.01	406,541,664.89	76,219,033.04	2,483,822,284.66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5,885,311.00	-	-	-	1,505,062,078.51	13,671,612.00	-	-	36,996,044.26	171,185,520.14	2,185,457,341.91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5,885,311.00	-	-	-	1,505,062,078.51	13,671,612.00	-	-	36,996,044.26	171,185,520.14	2,185,457,341.91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44,769.00	-	-	-	208,208,266.10	-13,671,612.00	-	-	-	-18,272,349.93	217,852,297.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0,101,269.93	-10,101,269.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244,769.00	-	-	-	208,208,266.10	-13,671,612.00	-	-	-	-	236,124,647.1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230,769.00	-	-	-	216,769,228.10	-13,671,612.00	-	-	-	-	249,671,609.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4,986,000.00	-	-	-	-8,560,962.00	-	-	-	-	-	-13,546,962.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8,171,080.00	-8,171,0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8,171,080.00	-8,171,080.00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130,080.00	-	-	-	1,713,270,344.61	-	-	-	36,996,044.26	152,913,170.21	2,403,309,639.0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8,818,000.00	-	-	-	562,859,877.51	-	-	-	30,313,459.82	131,483,156.47	1,133,474,493.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8,818,000.00	-	-	-	562,859,877.51	-	-	30,313,459.82	131,483,156.47	1,133,474,493.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067,311.00	-	-	-	942,202,201.00	13,671,612.00	-	6,682,584.44	39,702,363.67	1,051,982,848.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66,825,844.38	66,825,844.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067,311.00	-	-	-	942,202,201.00	13,671,612.00	-	-	-	1,005,597,9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7,067,311.00	-	-	-	942,668,689.00	13,671,612.00	-	-	-	1,006,064,388.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466,488.00	-	-	-	-	-466,488.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6,682,584.44	-27,123,480.71	-20,440,896.2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6,682,584.44	-6,682,584.44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20,440,896.27	-20,440,896.27
3.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5,885,311.00	-	-	-	1,505,062,078.51	13,671,612.00	-	36,996,044.26	171,185,520.14	2,185,457,341.91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是 2008 年 3 月 19 日由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富科技）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

2004年3月3日，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富精密”，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于2008年5月6日更名为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11日，更名为新余市兆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日本国锦产业株式会社（以下简称“锦产业”）签定《中外合资企业合同》，共同出资设立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75万美元，其中，锦富精密出资465.58万元人民币，折合56.2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75%，锦产业出资18.7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25%。2006年7月21日，根据锦富科技董事会决议，锦富科技股东双方依照原出资比例将2005年度未分配利润中的50万美元转增公司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变更为125万美元，其中：锦富精密出资93.7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75%；锦产业出资31.2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25%。2007年10月18日，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日本国锦产业株式会社及TB Polymer Limited三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锦产业将其持有的锦富科技25%股权全部转让给TB Polymer Limited。根据2007年10月18日锦富科技董事会决议，锦富科技的注册资本由125.00万美元增加到492.00万美元，其中：锦富精密出资346.86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70.50%；TB Polymer Limited出资145.14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29.50%。

2007年12月25日，锦富科技董事会通过决议，以2007年11月30日作为股份公司改制基准日，将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天衡审字（2007）966号审计报告审定的截止2007年11月30日的净资产113,589,983.16元出资，按1:0.66027比例折合股本7,500.00万元，余额38,589,983.16元列入资本公积。商务部于2008年1月29日向公司出具“商资批（2008）71号”文批准公司转制为股份公司，并于2008年2月1日向公司出具“商外资资审A字[2008]0020号”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公司于2008年3月19日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至此，公司注册资本由492.00万美元变更为7,500.00万元人民币。变更后的公司实收资本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天衡验字（2008）2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改制完成后，股权结构为：锦富精密出资人民币5,287.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50%；TB Polymer Limited出资人民币2,21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9.5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3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0年9月20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35.00元。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于2010年12月15日变更为人民币100,000,000元。2010年10月13日公司A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为300128。

根据公司第2010年度（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10,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10股，共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10,000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

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12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46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授予价格为每股6.03元。公司注册资本于2012年9月26日变更为人民币204,460,000.00元。

根据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4,460,000.00元，以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20,446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10股，即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股本1股，共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为20,446万股，每股面值1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8,920,000.00元。

根据公司2013年度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02,000.00元，其中减少境内自然人持股102,000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8,818,000.00元。

根据公司2014年度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222,000.00 元，其中减少境内自然人持股 222,000.0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8,596,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42,000.00 元，其中减少境内自然人持股 42,000.0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8,554,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53 号）《关于核准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黄亚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黄亚福和陈琪祥 2 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致科技”）75.00%股权，其中：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7,331,311.00 股，发行价格为 13.19 元/股，购买迈致科技 63.75%股权；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迈致科技 11.25%股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5,885,311.00 元。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230,769.00 股，发行价格 13.00 元/股，募集配套资金，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5,116,080.00 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4,986,000.00 元，其中减少境内自然人持股 4,986,000.0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130,080.00 元。

2、公司经营范围、注册地及总部地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594400008599，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加工各种高性能复合材料、高分子材料，提供自产产品的售后服务。手机软件、计算机软件(含游戏)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注册地：江苏省苏州市；总部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华池街时代广场 24 幢苏州国际金融中心 11 楼。

3、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公司下设证券及法务部、投资管理部、人事行政部、市场部、营运部、研发中心、供应链管理中心、财务部等部门。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8 月 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权益中的披露”。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23“收入”中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三、11 应收款项中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

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

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

期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②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④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⑤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 金融负债

①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为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为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5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0	1.00
1 至 2 年	5.00	5.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户公司破产、清算、解散、法律诉讼等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关联企业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4、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

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10%	9%-9.5%
运输设备	5 年	5%-10%	18%-19%
电子设备	3-5 年	5%-10%	18%-31.67%
其他设备	3-5 年	5%-10%	18%-31.67%
固定资产装修	5 年	-	20%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法定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5 年
商用软件	按协议使用年限
专利许可使用权	按协议使用年限
著作权	10 年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

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

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3、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公司内销产品的收入确认方法，在产品交付并经对方确认后，开票确认销售收入；产品直接出口的收入确认方法，公司在产品发出时凭双方签订的购销合同和出口发票办理报关出口手续，海关在相关的《出口货物报关单》、《出口收汇核销单》上盖章确认，并在《进料加工登记手册》登记后，公司凭报关单及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产品通过进料深加工结转方式的间接出口的收入确认方法，公司根据购销合同和《进料加工登记手册》在公司所在地海关先办理深加工结转申请表（预申报），得到客户所在地海关确认后，公司将货物运送到客户指定地点并办理报关手续，海关在相关的《出口货物报关单》、《出口收汇核销单》上盖章确认，并在《进料加工登记手册》登记后，公司凭报关单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

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其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具体参见附注十、2。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8、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营业收入	税率为 17%，产品出口收入免增值税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5%
城建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附表 1]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附表 1]
企业所得税（按公司列示）		
（1）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2）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3）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15%
（4）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5）广州恩披特电子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6）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7）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8）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9）苏州久富电子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10）上海挚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11）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12）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应评税溢利	16.5%
（13）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14）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15）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16）滁州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17）ALL IN ASIA HOLDING CO., LIMITED	应评税溢利	16.5%
（18）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19）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15%
（20）LENS LABORATORIES LLC	应纳税所得额	6.5%
（21）上海煦冠科技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表 1]

公司名称	城建税率	教育费附加税率	地方教育费附加税率
（1）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	3.00%	2.00%
（2）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3）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公司名称	城建税率	教育费附加税率	地方教育费附加税率
(4) 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3.00%	2.00%
(5) 广州恩披特电子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6)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7) 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5.00%	3.00%	2.00%
(8)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5.00%	3.00%	2.00%
(9) 苏州久富电子有限公司	5.00%	3.00%	2.00%
(10) 上海挚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5.00%	3.00%	2.00%
(11) 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12)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	-	-
(13) 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14)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15) 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16) 滁州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17) ALL IN ASIA HOLDING CO., LIMITED	-	-	-
(18)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19)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20) LENS LABORATORIES LLC	-	-	-
(21) 上海煦冠科技有限公司	5%	3.00%	2.0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公司系注册在苏州工业园区内的生产型中外合资企业，2012 年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GR201232000892），2012 年、2013 及 2014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率为 15%。公司已提交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材料，2015 年暂按 25% 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公司子公司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系注册在无锡的生产型内资企业，2013 年 8 月 5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332000083），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3) 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2012 年 8 月 6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232000471），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迈致科技已提交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材料，2015 年暂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截止日,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货币资金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220,361.47	3,541,937.51
银行存款	375,608,532.09	436,706,148.81
其他货币资金	77,382,748.46	37,878,114.77
合 计	453,211,642.02	478,126,201.0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6,571,022.31	85,619,427.74

(2)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项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税保函保证金	2,450,063.09	8,200,000.00
定期存单质押 [注 1]	39,97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987,040.00	13,532,092.69
银行借款承兑质押到期 [注 2]	24,975,645.37	16,146,022.08
合 计	77,382,748.46	37,878,114.77

[注 1]系公司以定期存单质押为子公司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详见本附注五、50。

[注 2]银行借款承兑质押到期系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为质押获取上海银行保函,通过保函为子公司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截止到 2015 年 6 月 30 日,部分质押票据已到期承兑但仍作为质押保证金。

(3)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明细:

子公司	存放地	币种	原币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1,422,786.54	6.1136	8,698,347.79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香港	日元	84,184.95	0.0501	4,213.62
ALL IN ASIA HOLDING CO., LIMITED	香港	美元	10,999,596.09	6.1136	67,247,130.66
LENS LABORATORIES LLC	美国	美元	101,630.83	6.1136	621,330.24
合 计					76,571,022.31

(4) 期末余额中,除其他货币资金外,无使用受到限制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货币资金。

2、应收票据

(1) 分类情况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034,662.06	104,759,607.25
商业承兑汇票	65,751,043.05	2,025,539.19
合 计	99,785,705.11	106,785,146.4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注]	20,369,640.67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0,369,640.67

[注]详见本附注五、50。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确认终止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128,777.01	
商业承兑汇票	8,753,682.88	
合 计	21,882,459.8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 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注]	16,614,129.79
合 计	16,614,129.79

[注]系公司子公司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收到的海南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11,994,936.00 元商业承兑汇票和收到的衡水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4,619,193.79 元的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出票人未履约承兑。

3、应收账款

(1) 分类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862,940.46	3.02	22,862,940.46	1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31,764,453.93	96.79	8,368,588.83	1.14	723,395,865.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18,926.00	0.19	1,418,926.00	100	-
合 计	756,046,320.39	100	32,650,455.29		723,395,865.10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876,589.21	2.69	22,876,589.21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25,319,335.75	97.12	8,907,266.08	1.08	816,412,069.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8,356.17	0.19	1,638,356.17	100.00	-
合计	849,834,281.13	100.00	33,422,211.46		816,412,069.67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江西高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7,410,528.02	7,410,528.02	100.00	债务人财务状况不佳,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帝艾斯光电(韩国)有限公司	15,452,412.44	15,452,412.44	100.00	债务人财务状况不佳,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合计	22,862,940.46	22,862,940.46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16,648,481.29	7,166,431.94	1.00
1至2年	13,347,164.01	667,358.19	5.00
2至3年	1,762,871.33	528,861.40	30.00
3至4年	5,937.30	5,937.30	100.0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731,764,453.93	8,368,588.83	

(续上表)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09,633,532.08	8,079,038.61	1.00
1至2年	15,553,476.81	777,673.84	5.00
2至3年	116,818.90	35,045.67	30.00
3至4年	15,507.96	15,507.96	100.0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825,319,335.75	8,907,266.08	

③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④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⑤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珠海市创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985.71	300,985.71	1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茂鑫源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13,075.30	13,075.30	1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新谱(广州)电子有限公司	2,189.40	2,189.40	1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南京新星得尔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0,890.51	80,890.51	1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武汉恒生誉天实业有限公司	30,109.48	30,109.48	1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宸鸿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17,915.60	17,915.60	1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武汉帝光电子有限公司	19,954.79	19,954.79	1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合肥京东方显示光源有限公司	2,673.50	2,673.50	1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兴隆发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670,231.71	670,231.71	100	债务人财务状况不佳,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上海亘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	债务人财务状况不佳,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深圳市大昊科技有限公司	80,900.00	80,900.00	1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合计	1,418,926.00	1,418,926.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38,651.81 元; 本期无收回的坏账准备, 本期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转回金额	转回方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102,033.60	收回货币资金

注: 公司原已对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18,721.88 元, 本期公司与债务人达成和解协议, 对债务人同意支付 102,033.60 元的坏账准备进行转回, 剩余 116,688.28 元进行核销。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3,104.36

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16,688.28	达成和解协议	总经办会议决议	否
通达(厦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6,416.08	债务人注销	总经办会议决议	否
合计		133,104.3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16,407,673.17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1.85%,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164,076.73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无。

(6) 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的, 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无。

4、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5,298,648.98	99.32	47,119,693.57	99.57
1 至 2 年	426,750.55	0.65	152,360.67	0.32
2 至 3 年	19,223.40	0.03	32,762.98	0.07
3 年以上	-	-	16,944.21	0.04
合 计	65,744,622.93	100.00	47,321,761.43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9,385,402.67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4.70%。

5、应收利息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利息	242,375.69	1,708,222.02
合 计	242,375.69	1,708,222.02

6、其他应收款

(1) 分类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5,311,070.51	100	2,020,033.79	7.98	23,291,036.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5,311,070.51	100	2,020,033.79		23,291,036.72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3,839,722.38	100.00	2,024,054.25	14.62	11,815,668.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3,839,722.38	100.00	2,024,054.25	11,815,668.13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749,332.98	197,493.37	1
1 至 2 年	3,062,907.08	153,145.35	5
2 至 3 年	1,184,907.68	355,472.30	30
3 至 4 年	719,525.33	719,525.33	100
4 至 5 年	572,397.44	572,397.44	100
5 年以上	22,000.00	22,000.00	100
合 计	25,311,070.51	2,020,033.79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728,204.04	97,282.01	1.00
1 至 2 年	1,204,132.43	60,206.62	5.00
2 至 3 年	1,486,886.14	446,065.85	30.00
3 至 4 年	1,143,922.77	1,143,922.77	100.00
4 至 5 年	254,577.00	254,577.00	100.00
5 年以上	22,000.00	22,000.00	100.00
合 计	13,839,722.38	2,024,054.25	

③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④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⑤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020.46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12,000,000.00	2,000,000.00
备用金	1,939,711.58	1,490,936.27
押金及保证金	9,849,922.18	8,119,029.23
其他	1,521,436.75	2,229,756.88
合计	25,311,070.51	13,839,722.3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佑克骨传导科技有限公司[注]	借款	10,000,000.00	1年以内	39.51	100,000.00
苏州伟德佳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2,000,000.00	1-2年	7.90	100,000.00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933,000.00	1年以内	7.64	19,330.00
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00,000.00	1年以内	4.74	12,000.00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保证金	875,277.00	1年以内	3.46	8,752.77
合计		16,008,277.00		63.25	240,082.77

[注] 根据 2015 年 5 月 22 日公司与苏州佑克骨传导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佑克)签署的《协议书》,公司同意在苏州佑克 2015 年实现主营业务税后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并满足其他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按不超过 2000 万元的对价向苏州佑克增资以获得苏州佑克不低于 10%的股权。公司启动对苏州佑克进行增资扩股的先决条件是: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苏州佑克至少需获得客户 5 万套骨传导耳机产品的订单。公司预付 1000 万元的股权投资款,如苏州佑克未达到上述条件或者公司未选择对其进行增资,则苏州佑克应退还公司预付的股权投资款并按 10%的年利率支付相应的资金利息。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无。

7、存货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8,194,215.65	12,324,777.61	155,869,438.04	158,719,183.22	6,690,334.65	152,028,848.57
在产品	25,812,711.89	1,701,368.78	24,111,343.11	22,050,080.54	2,252,643.11	19,797,437.4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产成品	181,262,356.73	16,367,695.54	164,894,661.19	145,541,736.93	10,583,091.85	134,958,645.08
合计	375,269,284.27	30,393,841.93	344,875,442.34	326,311,000.69	19,526,069.61	306,784,931.0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额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转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6,690,334.65	5,793,459.62			457,408.55	12,026,385.72
在产品	2,252,643.11	572,352.25			814,148.08	2,010,847.28
产成品	10,583,091.85	6,366,162.61			592,645.53	16,356,608.93
合计	19,526,069.61	12,731,974.48			1,864,202.16	30,393,841.93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及转销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占期末存货余额比例(%)
原材料	由生产部门、技术部门、品保部门及财务部门判断其已无使用价值或销售毛利为负数的存货	销售及报废	2.97
在产品		销售及报废	3.15
产成品		销售及报废	0.33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22,525,502.99	24,216,659.46
应交所得税负债	5,898,621.45	5,346,782.58
待摊费用	162,940.94	202,557.85
合计	28,587,065.38	29,765,999.89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2,725,377.93	12,280,177.98	445,199.95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2,725,377.93	12,280,177.98	445,199.95
合计	12,725,377.93	12,280,177.98	445,199.95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2,725,377.93	12,280,177.98	445,199.95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2,725,377.93	12,280,177.98	445,199.95
合 计	12,725,377.93	12,280,177.98	445,199.95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12,725,377.93			12,725,377.93
合 计	12,725,377.93	-	-	12,725,377.93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12,280,177.98			12,280,177.98	1.7255%	
合 计	12,280,177.98	-	-	12,280,177.98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4,647,680.29			-718,962.00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3,830,542.46			-134,189.00		
嘉兴数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		-		
合 计	38,478,222.75	15,000,000.00	-	-853,151.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3,928,718.29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				3,696,353.46	

有限公司					
嘉兴数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	
合 计				52,625,071.75	

注：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和嘉兴数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5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1、固定资产

(1) 分类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7,524,520.37	464,306,875.04	23,074,897.75	55,662,537.16	7,271,726.89	99,063,918.37	1,066,904,475.58
2.本期增加金额	34,637,828.81	12,901,219.60	61,593.42	1,217,243.36	947,349.86	-1,021,198.38	48,744,036.67
(1) 购置	187,923.26	12,831,219.60	61,593.42	1,217,243.36	947,349.86	-1,021,198.38	14,224,131.12
(2) 在建工程转入	34,449,905.55	70,000.00					34,519,905.55
(3)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	15,121,040.71	322,148.42	645,063.68	223,605.16	-	16,311,857.97
(1) 处置或报废		15,121,040.71	322,148.42	645,063.68	223,605.16		16,311,857.97
(2) 房屋改良转出							-
4.期末余额	452,162,349.18	462,087,053.93	22,814,342.75	56,234,716.84	7,995,471.59	98,042,719.99	1,099,336,654.2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3,576,756.19	131,551,225.97	11,824,303.99	40,900,260.29	3,921,272.59	68,807,419.10	340,581,238.13
2.本期增加金额	8,784,830.44	16,550,400.21	2,027,196.33	2,227,760.51	541,423.61	5,447,609.51	35,579,220.61
(1) 计提	8,784,830.44	16,550,400.21	2,027,196.33	2,227,760.51	541,423.61	5,447,609.51	35,579,220.61
(2)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	3,936,162.72	253,781.62	598,405.41	202,270.84	-	4,990,620.59
(1) 处置或报废	0.00	3,936,162.72	253,781.62	598,405.41	202,270.84	-	4,990,620.59
(2) 房屋改良转出							-
4.期末余额	92,361,586.63	144,165,463.46	13,597,718.70	42,529,615.39	4,260,425.36	74,255,028.61	371,169,838.15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1.期初余额	16,791,626.55	110,773,205.27	-	859,489.96	7,129.44	2,915,116.61	131,346,567.83
2.本期增加金额	-	7,236,105.77	-	-	-	-	7,236,105.77
(1) 计提		7,236,105.77					7,236,105.77
(2)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	13,203.36	-	-	-	-	13,203.36
(1) 处置或报废		13,203.36					13,203.36
4.期末余额	16,791,626.55	117,996,107.68	-	859,489.96	7,129.44	2,915,116.61	138,569,470.2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3,009,136.00	199,925,482.79	9,216,624.05	12,845,611.49	3,727,916.79	20,872,574.77	589,597,345.89
2.期初账面价值	317,156,137.63	221,982,443.80	11,250,593.76	13,902,786.91	3,343,324.86	27,341,382.66	594,976,669.62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期末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期末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01,774.80

(5) 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43,496,454.97	子公司迈致科技本期结转的厂房和威海锦富上期末结转的厂房，产权证书办理程序正在进行中

12、在建工程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滁州厂房项目	16,831,069.02		16,831,069.02	15,727,569.02		15,727,569.02
昆山迈致二期厂房	-		-	23,150,978.55		23,150,978.55
东莞旧厂房改造	1,267,158.33		1,267,158.33	1,267,158.33		1,267,158.33
苏州锦富二期厂房	1,279,080.21		1,279,080.21	484,296.21		484,296.21
其他	-		-	96,000.00		96,000.00
合 计	19,377,307.56	-	19,377,307.56	40,726,002.11	-	40,726,002.1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 目	预算数 (万元)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注]
滁州厂房项目	2,200.00	15,727,569.02	1,103,500.00		
昆山迈致二期厂房	3,600.00	23,150,978.55	11,298,927.00	34,449,905.55	
东莞旧厂房改造	3,000.00	1,267,158.33			
苏州锦富二期厂房	2,800.00	484,296.21	794,784.00		
装修工程		26,000.00	3,768,516.00		3,794,516.00
其他		70,000.00		70,000.00	
合 计		40,726,002.11	16,965,727.00	34,519,905.55	3,794,516.00

(续上表)

项 目	期 末 数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数	资金 来源
滁州厂房项目	16,831,069.02	76.50	76.50	-	募集资金
昆山迈致二期厂房	-	95.69	100.00	-	自筹
东莞旧厂房改造	1,267,158.33	4.22	4.22	-	自筹
苏州锦富二期厂房	1,279,080.21	4.57	4.57	-	自筹
装修工程	-			-	
其他	-			-	
合 计	19,377,307.56			-	

注：本期其他减少系厂房装修完工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3) 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13、无形资产

(1) 分类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商用软件	专利许可使用 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商用软件	专利许可使用 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1. 期初余额	73,688,369.09	8,594,565.36	740,953.96		83,023,888.41
2. 本期增加金额	-	289,376.06	312,004.95	2,142,857.00	2,744,238.01
(1) 购置	-	289,376.06	312,004.95		601,381.01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
(4) 投资者投入[注]				2,142,857.00	2,142,857.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3,688,369.09	8,883,941.42	1,052,958.91	2,142,857.00	85,768,126.42
二、累计摊销					-
1. 期初余额	4,115,617.76	4,500,437.54	338,919.42		8,954,974.72
2. 本期增加金额	868,251.78	698,336.58	45,272.63	142,857.12	1,754,718.11
(1) 计提	868,251.78	698,336.58	45,272.63	142,857.12	1,754,718.11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983,869.54	5,198,774.12	384,192.05	142,857.12	10,709,692.8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五、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8,704,499.55	3,685,167.30	668,766.86	1,999,999.88	75,058,433.59
2. 期初账面价值	69,572,751.33	4,094,127.82	402,034.54		74,068,913.69

注：本期投资者投入系子公司上海煦冠科技有限公司股东通煌高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生产专有技术出资。江苏天仁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生产专有技术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苏天评报字（2014）第 1413 号”《评估报告书》。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526.11 万元，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为人民币 214.2857 万元。

本期末无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无。

14、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	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		
检测治具研发		12,097,791.32			12,097,791.32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新品开发		11,553,932.05			11,553,932.05	
背光模组项目研发		5,922,591.59			5,922,591.59	
精密模切设备开发		1,625,903.02			1,625,903.02	
合 计		31,200,217.98			31,200,217.98	

15、商誉

(1) 商誉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	3,808,410.79			3,808,410.79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59,622,047.98			159,622,047.98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055,337,444.93			1,055,337,444.93
合 计	1,218,767,903.70			1,218,767,903.70

商誉的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见附注三、20。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注]	期末余额
房屋改良支出	21,030,657.50	11,045,408.00	4,493,491.62	595,738.63	26,986,835.25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231,366.31		61,300.02		170,066.29
合 计	21,262,023.81	11,045,408.00	4,554,791.64	595,738.63	27,156,901.54

[注]: 长期待摊费用其他减少额系公司子公司深圳锦富电子有限公司生产业务并入其他子公司导致装修费一次性摊销。

17、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2,613,117.37	7,936,164.60	33,422,211.46	8,040,303.3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55,071.99	487,971.32	2,024,054.25	502,935.88
存货跌价准备	30,393,841.93	7,598,460.51	19,526,069.61	4,881,517.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2,280,177.98	3,070,044.50	12,280,177.98	3,070,044.5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8,569,470.24	34,642,367.56	131,346,567.83	32,836,641.96
长期待摊费用	1,679,382.58	419,845.65	1,884,078.65	471,019.66
未弥补的亏损	275,132,926.00	67,343,776.73	251,757,153.45	61,386,718.5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1,518,132.97	379,533.25	1,830,562.68	457,640.67
递延收益	4,708,613.88	1,177,153.48	6,232,539.72	1,558,134.93
预计负债	3,962,869.12	990,717.28	3,962,869.12	990,717.28
合计	502,813,604.06	124,046,034.88	464,266,284.75	114,195,674.1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5,667,267.53	8,916,816.88	37,209,524.09	9,302,381.02
合计	35,667,267.53	8,916,816.88	37,209,524.09	9,302,381.0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无。

18、短期借款

(1) 分类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9,192,512.00	186,886,500.00
保证借款[注 1]	181,071,743.96	73,957,000.00
抵押借款[注 2]	75,319,552.00	82,972,444.71
质押借款[注 3]	129,532,034.99	49,635,613.88
合计	505,115,842.95	393,451,558.59

[注 1]系公司为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 148,342,303.96 万元(24,264,313.00 美元)、为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 10,393,120.00 元(170 万美元)、为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 7,336,320.00 元(120 万美元),及昆山理顺机械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 10,000,000.00 元和苏州浩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黄亚福为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 5,000,000.00 元。

[注 2]系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以其土地和房产为抵押的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五、50。

[注 3]系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从银行借款 37,256,278.40 元,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从银行借款 15,878,241.92 元,和公司以定期存单和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为子公司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从银行借款 76,397,514.67 元,详见本附注五、50。

(2) 期末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无。

19、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54,968,700.00	75,000,000.00
合计	54,968,700.00	75,000,000.00

截至报告期末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20、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600,323,292.78	563,205,934.78
合计	600,323,292.78	563,205,934.78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7,831,450.00	尚未结算
TSTI TECH CO.,LTD	1,064,074.53	尚未结算
合计	8,895,524.53	

21、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1,432,882.05	6,169,552.33
合计	11,432,882.05	6,169,552.33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070,306.49	175,623,979.14	187,898,734.22	26,795,551.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39,519.13	11,078,845.96	9,923,701.99	2,094,663.10
三、辞退福利	-	1,225,524.81	628,252.86	597,271.9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2,211,113.89	2,113,671.59	97,442.30
合计	40,009,825.62	190,139,463.80	200,564,360.66	29,584,928.7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439,849.99	153,696,397.21	167,336,333.47	24,799,913.73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2、职工福利费	600.00	8,244,783.75	8,089,578.75	155,805.00
3、社会保险费	326,986.30	4,199,035.13	3,853,457.68	672,563.7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6,100.97	3,301,989.49	3,046,762.14	531,328.32
工伤保险费	30,108.44	503,571.94	460,091.71	73,588.67
生育保险费	20,776.89	393,473.70	346,603.83	67,646.76
4、住房公积金	254,870.20	6,412,518.19	5,638,497.74	1,028,890.6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000.00	959,264.84	959,264.84	48,000.00
6、短期带薪缺勤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8、其他短期薪酬	-	2,111,980.02	2,021,601.74	90,378.28
合 计	39,070,306.49	175,623,979.14	187,898,734.22	26,795,551.4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92,434.55	10,339,404.35	9,241,257.09	1,990,581.82
2、失业保险费	47,084.58	739,441.61	682,444.90	104,081.29
3、企业年金缴纳	-			-
合 计	939,519.13	11,078,845.96	9,923,701.99	2,094,663.10

23、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68,111.41	12,320,822.03
营业税	3,434.53	3,434.53
企业所得税	9,453,726.84	22,262,795.42
城建税	285,674.72	1,045,402.65
教育费附加	208,691.63	779,052.69
个人所得税	289,462.54	712,723.50
地方基金	262,861.06	46,425.12
印花税	80,965.77	97,506.45
土地使用税	149,562.55	157,615.60
房产税	864,853.02	1,019,495.39
合 计	12,267,344.07	38,445,273.38

24、应付利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111,704.71	1,590,814.66
合 计	2,111,704.71	1,590,814.66

期末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25、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171,080.00	-
合计	8,171,080.00	

根据公司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0,855.4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02 元（含税），合计需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8,171,080 元。

截止报告日，利润分配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26、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暂收、应付款项	49,068,023.40	264,695,503.67
合计	49,068,023.40	264,695,503.67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原因
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22,448,609.45	未偿付借款
普光电子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18,194,243.53	[注]
苏州基融富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	代加工保证金
合计	40,942,852.98	

[注] 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通过普光电子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以经济保证金的形式向原股东 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借款余额 18,194,243.53 元。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内容
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22,448,609.45	未偿付借款
普光电子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18,194,243.53	未偿付借款
合计	40,642,852.98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注]	2,078,624.00	2,080,460.00
合计	2,078,624.00	2,080,460.00

[注] 系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2010 年 6 月 15 日向原股东 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借款，截止到 2015 年 6 月 30 日，尚欠 2,078,624.00 元（340,000.00 美元）。

28、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达行权条件的股权激励认购款		13,671,612.00
合 计		13,671,612.00

29、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注]	3,962,869.12	3,962,869.12	
合 计	3,962,869.12	3,962,869.12	

[注]详见本附注十一、2 或有事项披露。

30、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6,232,539.72		1,523,925.84	4,708,613.88
合 计	6,232,539.72	-	1,523,925.84	4,708,613.88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纳米压印蓝宝石衬底图案化的产业化研发[注 1]	3,194,444.44		833,333.34	2,361,111.10	与资产相关
新型绿色纳米润滑材料及工艺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注 2]	375,000.00		375,000.00	-	与资产相关
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技术改造专项项目[注 3]	1,200,000.00		3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扶持款[注 4]	1,463,095.28		15,592.50	1,447,502.78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6,232,539.72		1,523,925.84	4,708,613.88	

注 1：公司收到工业和信息化部下拨的《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工信部财（2013）472 号]“纳米压印蓝宝石衬底图案化的产业化研发”项目扶持资金 5,000,000.00 元，分 3 年平均转入本期损益。

注 2：公司收到了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局下拨的[苏发改服（2012）24 号，苏府办（2012）104 号]“新型绿色纳米润滑材料及工艺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项目扶持资金 1,500,000.00 元，分 2 年平均转入本期损益。

注 3：子公司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收到厦门市财政厅下拨的《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201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拨款，文件号：厦发改产业号[2012]16 号，该项目政府拨入资金系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技术改造专项项目 180 万元，分 3 年平均转入本期损益。

注 4：子公司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收到威海高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拨的土地扶持款《威海财预指[2012]104 号》1,559,249.00 元，分 50 年平均转入本期损益。

31、股本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231.7311	1,923.0769	-	-	9,701.4000	11,624.4769	19,856.2080
1、国家持股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3、其他内资持股	8,231.7311	1,923.0769	-	-	9,701.4000	11,624.4769	19,856.208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1,923.0769				1,923.0769	1,923.0769
境内自然人持股	8,231.7311				9,701.4000	9,701.4000	17,933.1311
4、外资持股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356.8000		-	-	-10,200.0000	-10,200.0000	30,156.8000
1、人民币普通股	40,356.8000				-10,200.0000	-10,200.0000	30,156.8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4、其他	-					-	-
三、股份总数	48,588.5311	1,923.0769	-	-	-498.6000	1,424.4769	50,013.0080

(1) 公司本期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230,769.00 股，每股价格 13.00 元，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净额为 235,999,997.10 元。其中确认实收资本 19,230,769.00 元，确认资本公积 216,769,228.10 元。上述股份于 2015 年 3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登记，该股份上市日为 2015 年 3 月 10 日。

(2) 公司本期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4,986,000.00 股，回购价格为 2.717 元/股，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4,986,0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 8,560,962.00 元。201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 498.6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3) 2015 年 5 月 26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新余市兆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自然人富国平、杨小蔚、杨铮及汪俊 4 名受让人签署《股份转让合同》，将其持有的 136,000,000 股分别转让予上述 4 位受让人。富国平、杨小蔚、杨铮及汪俊 4 名自然人均为公司现任董事，其所持股份的 75%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32、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76,238,949.93	216,769,228.10	147,874,155.55	1,545,134,022.48
其他资本公积	14,762,515.07			14,762,515.07
合 计	1,491,001,465.00	216,769,228.10	147,874,155.55	1,559,896,537.55

(2) 本期增加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注 释	金 额
-----	-----	-----

公司收购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75% 股权股本溢价	[注]	216,769,228.10
合 计		216,769,228.10

[注] 详见本附注五、31。

(3) 本期减少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注释	金额
公司收购昆山迈致 10% 股权资本溢价	[注 1]	139,313,193.55
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注 2]	8,560,962.00
合 计		147,874,155.55

[注 1] 2015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0% 股权的议案》，以 16,000 万元购买迈致科技 10% 股权。收购日为 2015 年 5 月 31 日，按收购日净资产计算少数股东应享有的权益为 31,030,209.67 元，确认股本溢价- 139,313,193.55 元；

[注 2] 详见本附注五、31。

33、库存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收资本	4,986,000.00		4,986,000.00	
资本公积	8,685,612.00		8,685,612.00	
合 计	13,671,612.00		13,671,612.00	

34、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31,960.28	24,374.32	-	-	24,890.22	-515.90	-1,007,585.96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31,960.28	24,374.32	-	-	24,890.22	-515.90	-1,007,585.9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31,960.28	24,374.32	-	-	24,890.22	-515.90	-1,007,585.96

35、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878,383.01			38,878,383.01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38,878,383.01			38,878,383.01

36、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2014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6,541,664.89	362,676,102.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6,541,664.89	362,676,102.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47,356.39	70,989,042.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682,584.4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171,080.00	20,440,896.2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2,123,228.50	406,541,664.89

3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340,609,733.46	1,219,597,304.51	1,221,179,525.57	1,046,681,632.69
其他业务收入	128,774,427.51	123,401,673.07	46,825,377.40	42,420,736.25
合 计	1,469,384,160.97	1,342,998,977.58	1,268,004,902.97	1,089,102,368.94

38、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0,589.50	1,931.20
城建税	1,167,073.91	931,957.53
教育费附加	916,060.66	815,439.6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2,123,724.07	1,749,328.39

39、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355,514.80	7,020,408.31
非流动资产折旧摊销	673,503.09	560,507.31
样品费及低值易耗品摊销	2,219,287.45	493,232.07
差旅费	1,776,912.34	1,619,961.13
业务招待费	2,647,930.81	2,433,203.25
租赁费	456,548.39	647,782.28
运输及包装费	4,716,130.25	7,008,170.96
车辆交通费	188,568.03	510,666.87
其他	3,906,763.05	2,460,524.03
合 计	26,941,158.21	22,754,456.21

40、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825,623.39	13,136,137.50
非流动资产折旧摊销	9,594,401.99	5,945,271.77
办公费	1,714,586.87	2,298,424.24
差旅费	965,831.33	1,279,355.68
业务招待费	2,543,153.40	1,555,918.85
技术开发费	31,200,217.98	13,785,891.92
租赁费	2,796,953.31	2,825,031.46
咨询服务费	5,448,904.57	2,462,425.40
车辆交通费	875,295.93	525,436.01
水电费	1,052,154.90	1,094,182.52
地方税金	3,879,613.40	1,889,647.75
股权激励费用	-	1,509,850.02
其他	5,020,893.53	6,534,749.24
合 计	84,917,630.60	54,842,322.36

41、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342,515.19	5,029,378.90
减：利息收入	2,449,162.23	3,055,667.18
汇兑损益	-7,701,496.45	-859,133.96
金融机构手续费	902,593.44	739,169.64
现金折扣	418,480.77	1,021,649.65
增值税缓息	5,295.49	9,629.57
合计	518,226.21	2,885,026.62

4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准备	-642,672.27	-1,758,915.56
存货跌价准备	12,731,974.48	9,805,812.4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236,105.77	-
合计	19,325,407.98	8,046,896.85

43、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53,151.00	-394,069.75
远期结售汇合约		-703,184.63
合计	-853,151.00	-1,097,254.38

44、营业外收入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64,037.01	5,361.15	264,037.0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4,037.01	5,361.15	264,037.0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债务重组利得			-
政府补助	5,666,369.48	4,731,322.04	5,666,369.48
无需支付的货款		14,042.00	-
其他	321,593.85	150,449.76	321,593.85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 计	6,252,000.34	4,901,174.95	6,252,000.34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技术改造专项项目[注]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绿色纳米润滑材料及工艺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注]	375,000.00	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发展基金[注]	833,333.34	833,333.34	与资产相关
土地扶持款[注]	15,592.50	15,592.50	与资产相关
数字化基地发展资金		1,529,000.00	与收益相关
总部经济发展奖励		1,082,000.00	与收益相关
惠山区 2013 年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扶持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进出口信用保险扶持资金		123,039.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农村社保补差	47,127.60	58,821.65	与收益相关
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42,000.00	47,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6,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进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		23,4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产品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171.04	15,226.55	与收益相关
招用下岗失业人员补贴	3,477.00	10,880.00	与收益相关
吸纳被征地农民就业补贴	9,548.00	8,029.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专项资金奖励	8,260.00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锡市专利奖励		1,000.00	与收益相关
服务外包引导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明星企业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兼并重组政府奖励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支撑项目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励	308,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86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5,666,369.48	4,731,322.04	

[注] 详见本附注五、30。

4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3,280.65	2,852,066.31	323,280.65
罚款支出	124,757.00	28,116.78	124,757.00
各项基金	44,037.29	29,521.61	44,037.29
公益性捐赠	49,483.63		49,483.63
产品质量赔款	471,024.57	544,591.31	471,024.57
房屋租赁合同解约补偿	977,483.00	288,075.34	977,483.00
法律诉讼赔偿款		40,011.00	
其他	2,177.63	6,282.80	2,177.63
合 计	1,992,243.77	3,788,665.15	1,992,243.77

46、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6,647,449.10	20,752,152.9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235,955.68	-8,831,031.61
合 计	-3,588,506.58	11,921,121.38

本期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034,358.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05,153.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307,093.9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1,593.6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13,287.7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39,108.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92,768.10
研发费加计扣除	-2,786,441.85
递延所得税率变动的影响	-
所得税费用	-3,588,506.58

4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34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915,008.56	2,540,006.69
收回保证金	3,000,000.00	22,400,000.00
政府补助	195,585.20	284,926.52
其他	4,142,443.64	3,507,396.20
合计	11,253,037.40	28,732,329.41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5,495,569.56	4,014,501.10
差旅费	3,130,488.31	3,227,933.41
房屋租赁费	12,006,259.12	11,608,831.25
通讯费	752,504.17	677,091.08
办公费	2,439,705.26	3,243,966.03
咨询费	4,165,338.49	2,761,336.93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521,768.30	232,262.30
交通及运输费	6,142,239.24	12,595,331.93
修理费	7,208,401.86	2,260,772.48
水电费	12,055,037.27	9,151,962.73
其他	5,867,589.07	16,030,249.49
合计	59,784,900.65	65,804,238.73

(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售汇合约损失	-	703,184.63
合计	-	703,184.63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增值税缓息	5,295.49	9,629.57
限制性股票回购成本	13,546,962.00	730,488.00

现金折扣	418,480.77	-
企业借款支付的现金	34,080,726.72	13,890,966.31
合 计	48,051,464.98	14,631,083.88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5,851.53	78,291,006.6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325,407.98	8,046,896.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579,220.61	23,720,912.40
无形资产摊销	1,754,718.11	1,204,772.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50,530.27	4,976,154.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243.64	2,846,705.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572,369.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64,795.00	4,179,874.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3,151.00	1,097,254.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50,360.71	-8,831,031.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5,564.14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822,485.74	43,927,392.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051,952.53	122,541,309.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062,885.64	-56,333,750.49
其他	-	1,509,85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1,871.38	225,604,977.66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5,828,893.56	505,669,526.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0,248,086.32	386,507,469.76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419,192.76	119,162,056.3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0,000,000.00
其中：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注 1]	160,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其中：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80,000,000.00
其中：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注 2]	18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40,000,000.00

[注 1]：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0%股权的议案》，同意使用 10,174.95 万元超募资金及 5,825.05 万元自有资金购买黄亚福、陈琪祥持有的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合计 10% 的股权，公司已在 2015 年 5 月 31 日完成此次收购。见附注七、2。

[注 2]：本期支付 2014 年度收购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75%股权现金对价 180,000,000.00 元。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75,828,893.56	440,248,086.32
其中：库存现金	220,361.47	3,541,937.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5,608,532.09	436,706,148.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828,893.56	440,248,086.3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金 额	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77,382,748.46	[注 1]

项 目	金 额	受限制的原因
应收票据	20,369,640.67	[注 2]
应收账款	59,172,869.24	[注 3]
固定资产	139,996,530.83	[注 4]
无形资产	14,787,747.74	

[注 1]

类 别	金 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987,040.00
保函保证金	2,450,063.09
定期存单质押	39,970,000.00
银行借款承兑质押到期	24,975,645.37
合 计	77,382,748.46

[注 2]系公司为子公司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的银行贷款从上海银行开具保函而提供的应收票据质押余额 20,369,640.67 元。

[注 3]系公司以应收账款 6,781,853.19 美元（折合人民币 41,461,537.66 元）质押从浦发银行苏州分行借款 6,094,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37,256,278.40 元），以及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以应收账款 2,897,038.01 美元（折合人民币 17,711,331.58 元）质押从浦发银行昆山支行借款 2,597,2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5,878,241.92 元）。

[注 4]系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责任公司以账面价值 126,038,847.63 元的房产（苏房权证园区字第 00590994 号）和账面价值 14,787,747.74 元的土地使用权（苏工业园国用（2014）第 00153 号）为抵押物，从工商银行园区支行借款 12,32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75,319,552.00 元）。以及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责任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13,957,683.20 元的设备为抵押物，从中国银行苏州分行开具 1000 万元的银行保函给苏州工业园区海关。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80,764,480.77
其中：美元	29,566,895.17	6.1136	180,760,267.15
日元	84,184.95	0.0501	4,213.62
应收账款			402,055,980.75
其中：美元	65,763,993.41	6.1136	402,055,980.75
其他应收款			496,177.70
其中：美元	81,159.66	6.1136	496,177.70
短期借款			407,115,842.95
其中：美元	66,591,835.08	6.1136	407,115,842.95

应付账款			321,637,863.60
其中：美元	52,610,223.42	6.1136	321,637,863.60
其他应付款			22,641,464.55
其中：美元	3,703,458.61	6.1136	22,641,464.5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公司境外经营实体主要包括子公司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ALL IN ASIAN HOLDING CO., LIMITED 和 LENS LABORATORIES LLC。其中：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和 ALL IN ASIAN HOLDING CO., LIMITED 主要经营地在香港，其主要结算、融资活动均以美元计价，因此选择美元作为其记账本位币。LENS LABORATORIES LLC 主要经营地在美国内华达州，其主要结算、融资活动均以美元计价，因此选择美元作为其记账本位币。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无。

5、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5 年 1 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通煌高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分别出资 500 万元和 217.2857 万元，在上海成立上海煦冠科技有限公司，双方约定持股比例分别为 70.00%和 30.00%。

九、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	-----	-----	------	----------	------

	营地			直接	间接	
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生产、销售	75.00	2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生产、销售	62.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商务咨询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州恩披特电子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威海	威海	生产、销售	65.00		设立
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苏州久富电子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产、销售	75.00	25.00	设立
上海挚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产、销售	77.89	22.11	设立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生产、销售	65.00		设立
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滁州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滁州	滁州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ALL IN ASIAN HOLDING CO., LIMITED	香港	香港	一般贸易		100.00	设立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产、销售		97.82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	昆山	生产、销售	8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LENS LABORATORIES LLC	美国内 华达州	美国内 华达州	生产、销售		60.00	设立
上海煦冠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生产、销售		7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 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 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余额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8.00%	1,431,439.32		9,731,669.12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35.00%	1,722,123.78		14,700,638.30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35.00%	-1,453,195.96		6,633,176.92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2.18%	-205,124.08		-1,816,195.90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5.00%	4,928,148.87		32,462,194.10
上海煦冠科技有限公司	30.00%	-527,932.30		1,213,924.2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 设备有限公司	31,833,630.10	478,332.00	32,311,962.10	6,702,306.54	-	6,702,306.54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31,282,007.92	21,570,529.77	52,852,537.69	9,403,211.21	1,447,502.78	10,850,713.99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19,925,741.58	0.00	19,925,741.58	973,807.52	-	973,807.52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203,041,571.21	313,354,858.46	516,396,429.67	586,828,482.13	12,879,686.00	599,708,168.13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298,171,212.79	130,789,731.06	428,960,943.85	212,546,316.40	-	212,546,316.40
上海煦冠科技有限公司	8,491,256.49	4,656,985.50	13,148,241.99	9,101,827.39	-	9,101,827.39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6,351,271.51	550,920.01	26,902,191.52	5,059,481.54	-	5,059,481.54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39,508,098.37	22,612,464.40	62,120,562.77	23,575,997.44	1,463,095.28	25,039,092.72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35,508,365.46	2,657,587.53	38,165,952.99	15,062,030.47	-	15,062,030.47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85,528,139.69	327,252,683.39	412,780,823.08	473,417,949.88	13,265,250.14	486,683,200.02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326,943,647.56	109,884,522.25	436,828,169.81	243,944,763.05	-	243,944,763.05
上海煦冠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361,487.44	3,766,945.58	3,766,945.58	7,986,906.19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26,565,015.21	4,920,353.65	4,920,353.65	3,863,655.17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13,463,427.23	-4,151,988.46	-4,151,988.46	2,099,725.99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491,762,665.37	-9,409,361.52	-9,409,361.52	-4,409,182.02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11,027,512.68	23,531,220.69	23,531,220.69	101,623,834.48
上海煦冠科技有限公司	1,921,025.66	-1,759,774.32	-1,759,774.32	-3,122,606.39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8,583,401.59	5,184,660.45	5,184,660.45	7,184,387.17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17,081,048.87	2,490,647.73	2,490,647.73	-3,808,913.78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25,977,867.95	-1,611,949.88	-1,611,949.88	-99,813.89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注 1]	156,988,517.88	9,798,914.97	9,798,914.97	85,307,446.55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注 2]				
上海煦冠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3 月 31 日为合并日，由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合并范围，上表中上期发生额为 2014 年 4 月至 6 月发生数。

[注 2]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合并日，由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合并范围。上表中上期发生额为 0，系其未纳入合并范围。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0% 股权的议案》，同意使用 10,174.95 万元超募资金及 5,825.05 万元自有资金购买黄亚福、陈琪祥持有的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合计 10% 的股权，公司已在 2015 年 5 月 31 日完成此次收购，对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年初的 75% 变成 85%。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	
--现金	16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	160,000,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0,686,806.45
差额	139,313,193.5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39,313,193.5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	昆山	昆山	生产、销售	40.00%		联营（权益法）

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产、销售	17.66%		联营（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与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协议中约定，在相关条件满足后公司会对其增资，持股比例将会达到 25.00%，同时约定了公司向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委派一名董事，基于此条件判断，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9,104,409.88	4,861,241.72	47,145,294.45	7,396,767.87
非流动资产	83,185,274.98	1,789,310.89	83,631,587.05	
资产合计	132,289,684.86	6,650,552.61	130,776,881.50	7,396,767.87
流动负债	32,092,883.11	-164,377.18	27,677,674.72	59,100.00
非流动负债	15,375,005.98	2,830,000.00	16,480,006.00	2,592,890.94
负债合计	47,467,889.09	2,665,622.82	44,157,680.72	2,651,990.9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4,821,795.77	3,984,929.79	86,619,200.78	4,744,776.9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3,928,718.31	703,738.60	34,647,680.31	837,927.61
调整事项：				
--商誉		2,992,614.86		2,992,614.8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3,928,718.31	3,696,353.46	34,647,680.31	3,830,542.47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5,629,523.40	17,427.18	28,913,491.99	17,912.62
净利润	-1,797,405.01	-759,847.14	-985,174.37	-558,455.6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收益总额	-1,797,405.01	-759,847.14	-985,174.37	-558,455.67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

无。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5) 与对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根据公司与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增资协议，当满足一定条件时，公司将第二轮增资 400.00 万元，持股比例增加到 25.00%，第二轮增资条件如下：

- ①年产能 2-3 吨的中试线完成搭建并能正常生产运行；
- ②前述中试线所产出粉体的各项性能指标达到实验室条件下所制备样品的标准；
- ③中试线所生产出的产品已得到客户的认可。

(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流动风险和信用风险。

1、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有关，由于美元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集团面临外汇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主要外币金融资产及外币金融负债的余额如下：

项目	资产		负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	95,330,888.58	101,397,305.63	101,397,305.63	68,462,226.18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美元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 5.00% 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0% 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本年利润增加/减少	美元影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民币贬值	-1,193,558.50	967,270.86
人民币升值	1,193,558.50	-967,270.86

(2) 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本公司的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由于固定利率借款主要为短期借款，因此本公司认为公允价值变动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3)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的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于以浮动利率的短期借款。截止到期末，浮动利率借款余额为 66,591,835.08 美元，借款期限为 3 个、6 个月或者一年，浮动方式为 LIBOR 加固定利率，3 个月和 6 个月变动一次。借款期限较短，因此本公司认为现金流量变动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对手或债务人未能履行其全部或部分支付义务而造成本公司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方合作，以此缓解因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敞口通过对交易对手方设定额度加以控制，且每年经公司风险管理部门复核和审批。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大量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对部分应收外币账款购买了信用担保保险。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是有限的，因为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涉及信用风险的资产负债表内项目和表外项目。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已逾期未减值金融资产金额 15,624.06 万元，主要是应收账款。针对逾期款项，公司对信用良好、信用风险敞口在设定的信用额度内的欠款方采用催收的政策，对信用不良或者超过信用风险敞口设定的信用额度的欠款方采用停止交易、诉讼等措施。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结合历史经验按信用组合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

(1) 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的账龄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期末数					合计
	1-6 个月	7-12 个月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收账款	10,516.85	3,654.11	1,257.63	194.88	0.59	15,624.06

(续上表)

项目名称	期初数					合计
	1-6 个月	7-12 个月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收账款	4,531.64	345.86	995.37	11.68	1.55	5,886.10

(2) 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分析

详见本附注五、3 和本附注五、6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1)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名称	1-6 个月	7-12 个月
应付账款	600,323,292.78	
其他应付款	49,068,023.40	
应付利息	2,111,704.71	
短期借款	350,103,100.55	155,012,742.40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78,624.00	
合计	1,003,684,745.44	155,012,742.40

(2) 管理金融负债流动性的方法：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净营运资金金额为 46,401.13 万元，营运资金周转顺畅。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与银行已签署授信合同尚未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为人民币金额为 117,307.50 万元。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较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富国平、杨小蔚夫妇。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富国平、杨小蔚夫妇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1,696.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38%，富国平、杨小蔚夫妇通过新余市兆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4,859.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71%。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6,555.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09%。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公司的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3。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

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黄亚福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
苏州浩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受黄亚福控制或对其有重大影响
昆山理顺机械有限公司	受黄亚福控制或对其有重大影响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732,047.73	15,969,958.91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原因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301,509.06	采购材料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1,780,571.57	采购材料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10,393,120.00	银行借款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7,336,320.00	银行借款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76,397,514.67	银行借款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48,342,303.96	银行借款
合计		244,551,339.26	

[注]担保余额系截止到 2015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在母公司授权的担保额度内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

②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关联方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注 1]	担保原因
昆山理顺机械有限公司[注 2]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银行借款
苏州浩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注 3]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银行借款
黄亚福[注 3]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合计		15,000,000.00	

[注 1]担保余额系截止到 201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关联方为子公司授权的担保额度内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

[注 2]2014 年 2 月 19 日 昆山理顺机械有限公司与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支行（以下简称：昆山农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房产作为抵押物，作价 19,637,588.00 元，为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向昆山农商行最高额 1340 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4 年 2 月 19 日起到 2017 年 2 月 18 日止。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实际担保余额为 1000 万元。

[注 3]2014 年 11 月 5 日，苏州浩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和黄亚福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最高额 1200 万元借款分别提供 12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实际担保余额为 500 万元。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注]	2,315,578.34	2,066,289.76

[注]关键管理人员指有权利并负责进行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主管各项事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行使类似政策职能的人员。

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包括采用货币、实物形式和其他形式的工资、福利、奖金、特殊待遇及有价证券等。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87,352.84	2,570,007.24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98.60 万股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 6.03 元/剩余合同期限 1 年
公司年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预留 48 万股。预留的 48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预留激励对象，预留股份应在本计划首次授予日次日起 24 个月内进行授予，到期未授予的额度不再授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见注释①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注]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9,368,904.1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368,904.12

[注]详见本附注十、4。

注释①

授予日期权的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计算，输入至模型的参数如下：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股票价格	19.72	23.55	28.35
行权价	6.03	6.03	6.03
预计波动率	92.69%	92.69%	92.69%
期权有效期	36 个月	24 个月	12 个月
无风险利率	2.25%	2.25%	2.40%
股息率	0.59	0.59	0.59

	公允价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业绩影响数	12,102,506.27	4,841,002.51	3,630,751.88	3,630,751.88

3、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累计金额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9,368,904.12	-	5,435,589.58	3,933,314.54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其他服务总额	-	-	-	-

4、股份支付计划说明

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的股票数量为 494 万股（最终以实际认购数量为准），授予数量占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锦富新材股本总额 20,000 万股的 2.47%，其中预留部分为 48 万股，占本计划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9.72%，占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锦富新材股份总数 20,000 万股的 0.24%。预留的 48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预留激励对象，预留股份应在本计划首次授予日次日起 24 个月内进行授予，到期未授予的额度不再授予。

首期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本计划（草案）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锦富新材股票均价（11.97 元/股）及本草案公布前一个交易日锦富新材股票收盘价（12.05 元/股）两者之中高者的 50%，即 6.03 元/股。

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计算的 54 个月与实施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锁完毕或回购注销完毕之较早者。

（1）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锁定期。在锁定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锁定，不得转让；

（2）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后 36 个月解锁期。在解锁期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36 个月后分三期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40%、30%和 30%。

预留股份的授予日在首次授予日之后的 12 个月后至首次授予日之后 24 个月内的，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在锁定期后 24 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分两期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50%和 50%。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可在董事会确认当期达到解锁条件后，在董事会确定的解锁窗口期内对相应比例的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锁，当期未申请解锁的部分不再解锁并由公司回购注销。若前两期解锁期公司绩效条件未达到解锁条件的，这部分标的股票可以递延到下一年，在下一年达到解锁条件时解锁。若下一年仍未达到解锁条件，该部分股票不再解锁，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最后一期解锁期，如公司业绩考核达不到解锁条件，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予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后注销。公司 2013 年度没有达到解锁条件，但公司管理层预计 2014 年度将很可能达到解锁条件，根据该预计公司在 2013 年度确认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在 2014 年度，公司仍没有达到规定的解锁条件，按照规定，股票应由公司回购并注销，基于此条件，公司在 2014 年度没有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同时，按未达到解锁条件的股份应支付的回购款确认库存股和其他流动负债。

201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已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决议》，同意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498.6 万股。201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 498.6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1）资本承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大额发包合同		
—对外投资承诺	24,000,000.00[注 2]	5,000,000.00[注 1]
合 计	24,000,000.00	5,000,000.00

[注 1] 系 2014 年公司与通煌高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合资合同，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500.00 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70.00%，通煌高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生产专有技术评估作价 214.2857 万元进行出资，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30.00%。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 9 日出资完毕，并由苏州万隆永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德尔苏万隆验字(2015)第 1-44 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 2] ①根据 2013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与苏州工业园区启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纳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京吉仓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刘立伟签署的《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公司以现金方式向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800 万元人民币，分两期进行，每期的增资额各为 400 万元人民币。上述两期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 25% 的股权。截止报告日，第一期增资 400 万元已办理完成。第二期增资 400 万元的前提条件为：苏州格瑞丰的薄层石墨烯中试线试产成功且相应产品得到客户的认可。

②根据 2015 年 5 月 22 日公司与苏州佑克骨传导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佑克）签署的《协议书》，公司同意在苏州佑克 2015 年实现主营业务税后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并满足其他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按不超过 2000 万元的代价向苏州佑克增资以获得苏州佑克不低于 10% 的股权。公司启动对苏州佑克进行增资扩股的先决条件是：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苏州佑克至少需获得客户 5 万套骨传导耳机产品的订单。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644,062.21	14,438,307.06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10,553,071.66	10,624,428.39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6,577,706.12	4,253,767.64
3 年以上	4,828,605.12	5,703,304.92
合 计	36,603,445.11	35,019,808.01

(3)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参见“附注七、3”部分。

2、或有事项

2013 年 8 月 21 日，苏州市智政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政实业”）就加工合同纠纷事宜在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苏州园区法院”）对奥英光电提起诉讼，请求判决：（1）奥英光电向智政实业支付拖欠的货款人民币

3,962,869.12 元，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 2,177,859.00 元；（2）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奥英光电承担。2015 年 5 月 6 日，苏州园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智政实业的诉讼请求。智政实业不服一审判决，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的二审尚在审理过程中。公司已预提赔偿损失 3,962,869.12 元在“预计负债”项目中列示。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对 201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实施了分派。

2、公司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高管锁定股 34,300,000 股、杨小蔚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高管锁定股 15,300,000 股分别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为期为 364 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10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6 年 7 月 8 日，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本次业务已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了申报手续。

3、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黄亚福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限售条件流通股 12,373,000 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为期 366 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6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6 年 7 月 6 日，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本次业务已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了申报手续。

4、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新余市兆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质押给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8,200,000 股股份已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截至本报告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基于公司内部组织架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公司没有划分经营分部。

2、公司子公司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诉讼

2013 年 1 月 2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江泰美或原告）以帝艾斯光电（韩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韩国 DS 或被告）拖欠其货款为由，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苏州中院）提起诉讼。吴江泰美请求苏州中院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货款 2,144,419.00 美元（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对人民币的中间汇率 6.2855，共计人民币 13,478,745.62 元）及至实际付款之日止的逾期付款利息损失，并要求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

2013 年 1 月 29 日，吴江泰美向苏州中院提交《财产保全申请书》，申请苏州中院对韩国 DS 名下财产进行保全，以保证其债权顺利实现。2013 年 2 月 6 日，吴江泰美收到《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3)苏中商外初字第 0005-1 号】。苏州中院认为吴江泰美申请符合法律规定，裁定冻结韩国 DS 价值人民币 1350 万元的银行存款或查封、冻结其相应价值的其他财产。

2014 年 4 月 4 日，案件一审判决吴江泰美胜诉，判决韩国 DS 支付货款 2,144,709.97 美元及相应的逾期付款利息（以 2,144,709.97 美元为基数，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判决生效之日止，按中国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上述判决书经公告送达后生效。

2014 年 10 月 9 日,吴江泰美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强制执行申请书,要求支付申请人货款 2,144,709.97 美元,对应的利息 240,671.00 美元,及诉讼费、保全费和公告费 117,099.00 元。截止到本报告日,该执行尚未结束。

3、公司子公司苏州久富电子有限公司诉讼

2015 年 4 月 13 日,公司子公司苏州久富电子有限公司向苏州园区法院起诉,要求苏州艾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本金 5,710,780.00 元及利息 124,403 元,总计 5,835,183.00 元。截止本报告日,本案的一审程序正在进行中。

4、其他

本报告期,为节约管理成本,公司将子公司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以及设备并入子公司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同时决定对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进行清算,截止本报告日,清算工作正在进行之中。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截止日,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应收账款

(1) 分类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8,381.65	0.36	1,088,381.65	1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03,535,175.05	99.42	874,651.16	0.29	302,660,523.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0,231.71	0.22	670,231.71	100	-
合计	305,293,788.41	100	2,633,264.52		302,660,523.89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9,342.99	0.35	1,089,342.99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05,851,933.63	99.43	932,151.51	0.30	304,919,782.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0,823.71	0.22	670,823.71	100.00	-
合计	307,612,100.33	100.00	2,692,318.21		304,919,782.12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帝艾斯光电(韩国)有限公司	1,088,381.65	1,088,381.65	100.00	债务人财务状况不佳,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合计	1,088,381.65	1,088,381.65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97,918,311.15	340,170.29	0.11
1至2年	4,602,313.20	230,115.66	5
2至3年	1,014,550.70	304,365.21	30
3至4年	-		
4至5年	-		
5年以上			
合计	303,535,175.05	874,651.16	

(续上表)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00,627,501.41	670,929.90	0.22
1至2年	5,224,432.22	261,221.61	5.00
2至3年	-	-	
3至4年	-	-	
4至5年	-	-	
5年以上	-	-	
合计	305,851,933.63	932,151.51	

③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④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⑤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兴隆发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670,231.71	670,231.71	100.00	债务人财务状况不佳,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合计	670,231.71	670,231.7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9,053.69 元;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23,201,424.32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3.11%,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00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无。

(6) 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的, 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分类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60,509,739.06	100	667,812.73	0.42	159,841,926.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0,509,739.06	100	667,812.73	0.42	159,841,926.33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18,970,714.87	100.00	483,642.51	0.41	118,487,072.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18,970,714.87	100.00	483,642.51	0.41	118,487,072.36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7,524,368.42	117,740.90	0.07
1 至 2 年	2,562,312.64	128,115.63	5.00
2 至 3 年	1,574.00	472.20	30.00
3 至 4 年	203,434.00	203,434.00	100.00
4 至 5 年	196,050.00	196,050.00	100.00
5 年以上	22,000.00	22,000.00	100.00
合 计	160,509,739.06	667,812.73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7,969,344.23	26,405.68	0.02
1 至 2 年	571,612.64	28,580.63	5.00
2 至 3 年	1,574.00	472.20	30.00
3 至 4 年	207,134.00	207,134.00	100.00
4 至 5 年	199,050.00	199,050.00	100.00
5 年以上	22,000.00	22,000.00	100.00
合 计	118,970,714.87	483,642.51	

③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④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⑤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4,170.22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57,750,278.87	117,328,776.20
备用金	343,608.00	30,150.00
押金及保证金	1,114,876.49	1,126,956.49
其他	1,300,975.70	484,832.18
合计	160,509,739.06	118,970,714.8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50,980,330.42	1 年以内	31.76	-
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47,734,338.65	1 年以内	29.74	-
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20,840,360.87	1 年以内	12.98	-
广州恩披特电子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12,165,625.10	1 年以内	7.58	-
奥英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10,631,711.18	1 年以内	6.62	-
合计		142,352,366.22		88.68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98,041,913.93		1,698,041,913.93	1,538,041,913.93		1,538,041,913.9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2,625,071.75		52,625,071.75	38,478,222.75		38,478,222.75

合 计	1,750,666,985.68		1,750,666,985.68	1,576,520,136.68		1,576,520,136.68
-----	------------------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30,803,445.07			30,803,445.07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298,658.70			2,298,658.70		
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6,711,667.16			36,711,667.16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9,100,000.00			9,100,000.00		
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89,943,175.00			89,943,175.00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苏州久富电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上海挚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	23,368,420.00			23,368,420.00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66,548.00			66,548.00		
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9,750,000.00			9,750,000.00		
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滁州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00	160,000,000.00		1,360,000,000.00		
合 计	1,538,041,913.93	160,000,000.00	-	1,698,041,913.93		

(2)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4,647,680.29			-718,962.00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3,830,542.46			-134,189.00		
嘉兴数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				
合 计	38,478,222.75	15,000,000.00		-853,151.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3,928,718.29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3,696,353.46	
嘉兴数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	
合计				52,625,071.75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95,057,208.09	187,201,288.15	234,065,195.24	188,483,860.60
其他业务收入	3,394,086.73	2,778,569.52	4,263,578.55	2,737,048.14
合计	198,451,294.82	189,979,857.67	238,328,773.79	191,220,908.74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479,427.6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53,151.00	-394,069.7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合计	-853,151.00	23,085,357.86

十七、补充财务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243.6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66,369.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2,033.6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7,369.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95,738.63	系子公司一次性摊销的装修费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19,852.25	
所得税影响额	-550,494.76	
合 计	2,395,704.53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4	-0.01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4	-0.017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 在其它证券市场披露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四) 其他有关资料。

董事长：富国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年08月06日